

中共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办公室

攀东委办〔2022〕27号



**中共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办公室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攀枝花市东区 2022 年度重点工作责任制
清单》《攀枝花市东区 2022 年度民生实事责任制清单》
的通知**

各党组，直属党（工）委、总支、支部，银江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级各部门：

经区委、区政府同意，现将《攀枝花市东区 2022 年度重点工作责任制清单》《攀枝花市东区 2022 年度民生实事责任制清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 附件：1.攀枝花市东区 2022 年度重点工作责任制清单
2.攀枝花市东区 2022 年度民生实事责任制清单

中共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办公室
攀枝花市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5 月 6 日

附件 1

攀枝花市东区 2022 年度重点工作责任制清单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 分值	备注
一、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区提供坚强保证							
1	护航保障 “项目攻坚 突破年”	<p>1.按照区委“项目攻坚突破年”统一安排，以纪律护航，着力解决一批项目签约不落地、开工不真实、竣工不及时、服务不到位等问题。</p> <p>2.聚焦“项目建设领域廉政问题”“项目建设领域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项目建设领域责任落实不到位问题”，开展专项督查、整治工作。</p> <p>3.以东区“2022 项目攻坚突破年”重点项目相关责任单位及责任人为对象，按照三方面整治重点，以“重点项目建设专项监督行动”“进度滞缓项目攻坚突破行动”“项目攻坚作风问题整治行动”三大行动为主线，贯穿“项目攻坚突破年”全程。</p>	<p>1.一季度完成“项目攻坚突破年”护航保障专项行动的动员部署，各重点项目相关责任单位完成本单位项目推进过程中的纪律作风问题和项目推进情况的自查。</p> <p>2.各重点项目相关责任单位每季度开展一次作风问题清理提升、项目难点研判协调工作，形成各阶段问题整改报告。</p> <p>3.每周对重点建设项目进展情况、资金拨付及支出情况、项目资金审计情况等梳理汇总。</p> <p>4.每季度开展一次重点项目专项督导，视项目进展情况，开展约谈工作。</p>	区纪委监委 区委组织部	各重点项目 责任单位	3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2	建设人才工作先行区	不断优化人才支撑政策；不断强化人才服务保障；不断加大对外开放合作；持续推进五大人才聚集平台建设。	一季度修订人才引进办法，做好人才公寓前期摸底工作。 二季度制定五大人才聚集平台实施方案，开展各类人才活动。 三四季度开展赴外引才工作，启动人才公寓修建工作。	区委组织部	区人社局 区科技局 区教体局 区农交水局 区卫健局 区住建局 团区委 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园管会 大渡口街道 炳草岗街道 兴东集团	2	
3	换届后科级领导班子政治建设	坚持“吃苦者吃香”导向，通盘考虑，选优配强科级领导班子，适时开展全覆盖班子调研，充分运用调研成果，动态调优班子结构，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一季度配齐配强科级领导班子。 二季度日常掌握班子运行动态，对突出问题进行调整。 三季度开展全覆盖班子调研，形成班子及个人情况分析。 四季度全面调优各班子结构。	区委组织部 区纪委监委	——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4	党校分类建设	推进党校分类建设。加强班子建设、人才队伍建设，健全管理制度、提升办学质量，迎接省委办学水平评估组的终评。打造阿署达、新源路社区、兰尖三线博物馆三个党性教育基地。	一季度完成基地点位规划设计。 二季度完成基地党建文化氛围打造。 三四季度完成特色亮点提炼，讲解员培训，解说词打磨，宣传片制作。	区委党校	区委编办 区财政局 区人社局 瓜子坪街道 东华街道 银江镇	1	
5	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修订完善《攀枝花市东区贯彻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加大“动态提醒、信息报送、分析研判、情况通报、专项督查、检查考核”等6项意识形态工作制度的执行力度，推动意识形态工作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一季度完成2021年被督查单位反馈问题整改。 二季度修订完善《攀枝花市东区贯彻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 三季度区级各部门、各街道（镇）全部入驻改版后的“幸福东区”APP，不再保留美篇号、公众号等，进一步加强东区意识形态基层宣传阵地管理。 四季度完成2022年东区意识形态领域情况的通报。	区委宣传部	区级各部门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6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	全面构建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联动网络，打造“实践中心—实践所—实践站”三级服务阵地，以志愿服务为基本形式，把阵地打造成为集思想引领、道德教化、文化传承、便民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城乡基层综合服务平台，在12月底前完成市级下达的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试点任务。每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每月开展志愿服务活动至少一次。	一季度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正式运行，做好2022年升级改造方案。二季度健全完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机制，整合资源，建设常态化队伍，打造品牌化活动。三季度开展多样化服务，激发群众参与文明实践的积极性、主动性。四季度完成2022年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对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的评估验收工作。	区文广旅局 区委宣传部	团区委 相关街道 （镇）	1	
7	融媒体中心改革工作	在融媒体中心机制建设上，建立健全符合新闻工作规律的评价激励、薪酬分配、职称晋升等制度，不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探索建立特殊人才激励机制。	一季度完成幸福东区APP版块规划、招标建设。二季度完成幸福东区APP改版上线，完成中心公益二类改革，建立绩效考核、薪酬分配等内控制度。	区委宣传部 融媒体中心	区委编办 区财政局 区人社局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8	庆祝党的二十大宣传、维稳信访工作	<p>1.紧紧围绕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这条主线，扎实做好宣传思想工作，为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p> <p>2.按照敏感时期工作机制，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加强重点人员稳控，实现敏感时期辖区群众零进京、零赴蓉，为二十大等敏感时段期间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p>	<p>1.宣传工作：一二季度对东区十八大以来的成就进行宣传；三季度做好迎接二十大召开宣传和氛围营造工作；四季度开展二十大精神宣传。</p> <p>2.维稳信访工作：一季度对辖区信访涉稳重大案件（人员）进行梳理摸排，更新原有台账做好稳控化解工作；二季度制订重点案件（人员）领导包案文件，做好稳控化解工作；三季度持续开展稳控化解工作，做好跟踪督办；四季度确保敏感时期辖区群众零进京、零赴蓉，不造成严重影响。</p>	区委宣传部 区委政法委 区信访局	区级各部门 各街道（镇）	1	
9	深化事业单位改革	<p>根据省委编委关于深化事业单位改革的统一部署，深入开展事业单位改革。坚持和加强党对事业单位的全面领导，优化事业单位布局结构，加强事业单位规范管理，推进事业编制资源均衡配置，建立健全各项制度机制。</p>	<p>一季度对全区事业单位进行梳理、摸底。二季度对即将纳入事业单位改革的单位进行调研3次。</p> <p>三季度选取综合执法类事业单位进行改革试点，并根据试点工作成效，逐一制定全区131家事业单位改革初步方案。四季度根据省、市相关政策进一步修改完善改革方案，待上级方案正式印发后，全面启动全区事业单位深化改革。</p>	区委编办 区人社局	区委组织部 区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10	事业人员管理岗位晋升改革工作	按照《关于县以下事业单位建立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的意见》（中办发〔2021〕29号）规定，有序推进东区事业人员管理岗位晋升改革工作，涉及500人左右。	一季度初完成方案和岗位设置工作。 二季度完成首轮晋升工作。 三四季度工作常态化开展。	区人社局	区委组织部	1	
11	公务员绩效改革	按照中央省市绩效奖发放相关要求，开展公务员绩效改革，构建合理竞争的绩效分配机制。	按照中央省市进度安排，完成公务员绩效改革工作。	区委组织部	区委目标绩效办 区财政局 区人社局	1	
12	党群服务中心、党员活动室及“红色驿站”打造	1.拟在枣树坡社区和长寿路社区打造党群服务中心，全面提升基层党建阵地保障水平，体现基层组织领导与运行能力，构建开放集约共享的阵地体系。 2.拟在辖区打造10个以上党员活动室，严格按照“完善功能、一室多用、管理规范”的要求进行建设，发挥党员活动室的思想教育、文化宣传、交流沟通的阵地作用。 3.在弄弄坪辖区打造3个“红色驿站”，配备充电桩、饮水机、微波炉等设施设备，为外卖小哥、清洁人员及有需求的人员提供充电、饮水及休息服务。	1.党群服务中心：一季度确定打造方案，报上级部门审核并施工；二季度竣工验收，投入使用；三季度完善功能设备。 2.党员活动室建设：一季度制定场地设计方案；二季度按照设计方案，打造党员活动室硬件；三季度配齐党员活动室书籍、党刊、党报等；四季度党员利用党员活动室开展活动。 3.红色驿站建设：一季度确定打造点位；二季度争取资金；三季度进行建设；四季度投入使用。	弄弄坪街道	区委组织部 区总工会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13	东区“小个专”党组织特色党建示范街、特色党建示范商圈、特色党建示范园区打造	为充分发挥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专业市场（简称“小个专”）党建的政治引领作用，围绕“应建尽建、建好管好”的目标，重点启动“小个专”党建示范点创建工作，努力扩大党（团）建的工作覆盖和示范效应，在全区域范围内积极开展非公党（团）建工作，打造特色党建示范街、特色党建示范商圈、特色党建示范园区，以“服务改革、服务发展、服务党员、服务群众”为目标，结合新源路街区、万象城商圈、电商产业园区实际，将党的组织优势转化为企业的发展优势，深入构建区域化大党建工作格局，为推动非公经济发展作出贡献。	一季度完成新源路街区、万象城商圈、电商产业园区调查走访。 二季度启动党建文化主题广场、市场商圈、党建活动阵地各党建示范点、“小个专党群服务站”等建设。 三季度基本完成配套点位建设。 四季度深化完善服务项目验收。	区市场监管局 区委组织部	炳草岗街道 东华街道	1	
14	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1.紧盯重点人群、重要领域、关键环节，从严查处各类违纪行为及贪污受贿、滥用职权、玩忽职守等各类职务违法犯罪。 2.依法移送涉嫌违纪及涉嫌职务违法犯罪线索。 3.党纪政务处分严格执行到位，依法移送审查起诉涉嫌职务犯罪案件。	1-12月，每月形成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台账。	区纪委监委	东区人民法院 东区人民检察院 东区公安分局 区委组织部 区人社局 区各行政执法部门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15	党风廉政责任制建设	<p>1.牢牢抓住党风廉政建设“牛鼻子”，充分依托落实“两个责任”数字化管理系统，加强对区级各部门、各街道（镇）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工作指导和监督，做到失责必问、问责必严。</p> <p>2.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坚持逢节必查，整合区财政、区审计等部门力量，每季度开展正风肃纪督查。</p> <p>3.开展经常性纪律教育，加强对各级各部门党章党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p> <p>4.进一步抓好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工作，坚持正确的宣传导向、群众导向和价值导向，针对社会评价测评方式的变化，常态化开展宣传，更加注重问题整改，力争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不断提升。</p>	<p>1.每季度协助区委书记在区委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区委常委班子成员、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党组书记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情况汇报。</p> <p>2.每季度督促全区各级党委（党组）专题听取班子成员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情况汇报。</p> <p>3.每季度节假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正风肃纪监督检查，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执行情况”列为检查重点。</p> <p>4.每季度运用“两个责任”数字化管理系统对“党风廉政建设执行情况”开展“线上全覆盖检查、线下重点抽查”至少一次。</p> <p>5.每季度提请区委常委会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至少两次。</p>	区纪委监委	区级各部门各街道（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16	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	<p>1.推进街道（乡镇）纪检监察组织规范化建设，做好社区（村）纪检组织换届工作，配齐配强监察力量，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有效延伸全面覆盖。</p> <p>2.建立完善村（社区）党组织“一肩挑”后监督约束机制，有序推进区属国有企业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实现有效覆盖、有效监督。</p>	<p>1.每季度上报基层纪检监察组织规范化建设情况并梳理问题，形成下一季度工作重点。</p> <p>2.每季度形成“一肩挑”后监督工作开展情况报告，重点完善监督机制。</p>	区纪委监委	各街道（镇） 兴东集团	1	
17	加强政治巡察	<p>1.持续深化政治巡察，推动巡察监督更加聚焦、更加有效。</p> <p>2.强化巡察工作制度机制建设，构建综合监督联动体系，提升监督效能。</p> <p>3.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推动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部门认真落实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责任。</p> <p>4.积极抓好巡察信息化建设，以信息化促进巡察工作规范化发展。</p> <p>5.深入推进巡察品牌培育创建。认真开展对村（社区）党组织的延伸巡察，切实做实巡察“3+1”，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p>	<p>1.每季度根据中央省市统一安排开展联动巡察、提级巡察、专项巡察、机动巡察、交叉巡察，适时开展常规巡察；视工作情况，不断调整完善已建立的巡察工作制度机制，探索建立新的制度；对本季度巡察品牌创建进展情况进行总结，按相关程序逐步落实巡察信息化建设。</p> <p>2.每季度根据区委换届班子调整情况，及时向进入新一届领导班子的领导通报其分管部门以前的情况，认真落实巡察意见反馈会分管区领导参加、巡察整改报告分管区领导审签等机制，协调推动组织部门和纪委监委落实日常监督责任。</p>	区委巡察办	区委组织部 区委宣传部 区级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18	深化村（社区）“三务”监督试点工作	<p>1.总结前期村（社区）“三务”监督试点“清单化履职+制度化执行+数字化管理”经验，全区铺开推广，推进村（社区）纪检监察组织规范化建设，构建完善全域覆盖的监督体系。</p> <p>2.持续优化基层纪检监察队伍，不断提升村（社区）纪检监察干部综合素质能力。</p> <p>3.完善村（社区）监督制度机制、纪检干部履职清单内容，明确监督方向、内容，以制度规范基层权力运行。治理、规范村（社区）集体经济管理、运行，探索开展了村（社区）的“提级监督”，发挥“上对下”监督的组织优势和“面对面”监督的距离优势，进一步打通基层监督“最后一米”，实现标本兼治。</p>	<p>1.一季度完成 2021 年金福社区、沙坝村试点工作经验总结，召开现场会，推广成功经验；二季度，结合各街道、镇情况，制定村（社区）“三务”监督工作方案，探索“三资”提级监督有效途径。</p> <p>2.每季度采取联合研讨、基层走访等形式，对各街道、镇至少开展一次专项指导；全年组织一次“阳光问廉”坝坝会、信访下基层活动；按照时间节点，对社区（村）开展正风肃纪监督检查。</p>	区纪委监委	区委组织部 各街道（镇）	1	
19	法检两院财务统一管理改革	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拧成一股绳，劲往一处使，牢牢守住“保正常运转、保队伍稳定、保平稳过渡”底线，把统管改革作为一项政治任务，高质高效、全力全速推进。	<p>一季度严格按照全省统一部署，非税收入上缴市财政。</p> <p>二季度全面完成预算级次调整。</p> <p>三四季度按照“资产随业务走”的原则，完成资产划转。</p>	区委政法委 东区人民法院 东区人民检察院	区委组织部 区委编办 区财政局 区审计局 区人社局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20	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工作	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完善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的实施办法》《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完善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和《攀枝花市中级人民法院完善四级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试点实施方案》，针对东区人民法院审级设置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推进诉讼制度改革。健全工作衔接机制、完善内设机构设置、优化审判力量配置，依法有序开展试点工作。	一季度严格落实市中院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结合本院实际制定本院工作方案报市中院备案。确定一名在编在岗工作人员负责试点联络工作。 二季度开展专题调研，初步建立与改革试点相匹配的审判资源格局。 三季度结合初期问题，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强化系统集成，继续做好人员调配、信息化建设、宣传引导等综合配套工作。 四季度总结工作经验成效，最大限度呈现效果，巩固改革成效。	东区人民法院	区委政法委	1	
21	代表建议、政协提案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衔接转化工作机制（全国试点工作）	按照最高检试点工作方案要求，聚焦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公益受损突出问题，从代表建议、政协提案中发掘公益诉讼线索，通过案件化办理，转化为公益诉讼检察建议；从已制发的检察建议中梳理出能够借助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合力推动系统治理、综合治理的对策建议，通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在两会上提出建议、提案，共同推动解决公益保护问题，实现代表建议、政协提案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的“双向衔接转化”。	一季度从已制发的检察建议中梳理出能够借助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合力推动系统治理、综合治理的对策建议，通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在两会上提出建议、提案。 二季度从代表建议、政协提案中筛选出可以用于公益诉讼案件办理的线索，进行分析研判。 三季度对代表建议、政协提案转化的检察建议案件进行办理。 四季度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转化的检察建议案件办理及成效进行监督。	东区人民检察院	区委政法委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22	“建团一百周年”系列活动	举办一系列纪念建团 100 周年主题团日活动；举办一场仪式教育示范活动；开展一系列东区青年榜样宣传活动；举办一系列青少年研学旅实践体验活动；开展一次青春摄影、新媒体作品展示活动；举办一系列青年之家主题文化活动；举办一系列青年创新创业活动；举办一系列线上网络纪念建团百年活动；开展一系列集中评选表扬活动；开展一系列攀枝花城市更新与赋能宣传活动。	一季度完成青春摄影、新媒体作品展示活动、青少年研学旅实践体验活动、东区青年榜样宣传活动、举办一场仪式教育示范活动。 二季度举办一系列纪念建团 100 周年主题团日活动、举办一系列线上网络纪念建团百年活动。 三季度举办青年之家主题文化活动，开展攀枝花城市更新与赋能宣传活动，举办青年创新创业活动。 四季度开展一系列集中评选表扬活动。	团区委	区相关部门	1	
23	关心下一代工作	1.持续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三进”活动,确保“青少年法治教育 20000 人次、法治宣讲 100 场以上”;提档升级“六好”关工委创建。 2.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讲四史、四个故事;深挖三线建设的红色资源,讲好攀枝花故事,做好市情教育;以“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为主题,引导青少年听党话,跟党走。 3.开展青少年暑期夏令营活动。	一季度开展 25 场法治宣讲,开展全市六好关工委现场交流会。 二季度开展 50 场法治宣讲,按安排做好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开展三线建设教育、四史教育等红色教育活动。 三季度开展 75 场法治宣讲,按安排做好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预计 7 月开展青少年暑期夏令营活动、“青禾计划”暑期公益活动等。 四季度开展 100 场法治宣讲,审定“六好”关工委创建工作。	区关工委 团区委	区委组织部 区文明办 区教体局 东区人民法院 东区人民检察院 区司法局 区科技局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24	编制东区“妇女儿童发展纲要”，宣传“家庭教育促进法”	1.根据市妇联新“两纲”内容，结合东区实际，编制《东区妇女发展纲要（2021-2030年）》《东区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 2.深入街道、社区，定期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宣传活动；定期开展心理团辅活动，引导家长积极关注孩子的心理健康状况，加强亲情关爱，促进家庭关系幸福和谐。	1.“两纲”编制工作：一季度跟进市妇联新“两纲”的编制情况；二季度根据市妇联新“两纲”内容，编制东区新“两纲”；三季度征求各相关部门意见；四季度完成新“两纲”编制初稿。 2.家庭教育促进法宣传工作：一二季度广泛开展家庭教育促进法的宣传；三四季度深入社区、学校开展心理团辅活动，关注家长孩子的心理健康状况。	区妇联 区教体局	区妇儿工委各成员单位	1	
25	“新就业形态”群体职工建会工作及三级阵地建设	1.全力推进辖区新就业形态群体建会入会工作。2022年，新增“新就业形态”群体职工在2021年的基础上翻番，东区工会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入会人数要达到8750人。 2.打造机关（东区人民检察院）、街道（东华街道）、企业（万达商圈工会）三个圈层，省、市、区三级职工阵地，签订“阵地共享合作协议”，让辖区已建、在建的职工阵地“连点成片”、“服务共享”，进一步为辖区商圈职工、机关职工、新就业职工做好事服好务。	1.“新就业形态”群体职工建会入会：一季度开展新就业形态群体建会入会宣传活动；二季度组织各街道（镇）进行建会入会；三季度组织园区进行建会入会；四季度基本完成上级分配任务。 2.三级阵地建设：一二季度收集职工意见和建议，对省（市）级项目进行申报；三季度按要求进行打造，签订“合作共享协议”；四季度组织职工开展活动，通过市总工会验收。	区总工会	园管会 各街道（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26	组织兵役登记与征兵工作，开展民兵组织整顿与民兵军事训练	1.按照上级下达的适龄青年数完成全区兵役登记，确保兵役登记率达到100%； 2.围绕“一年两征”兵役制度改革，多措并举推动征兵工作提质增效，年度大学生征集比例稳定在90%以上，大学毕业生比例保持在43%以上，确保征兵“五率”考评走在全市前列，不发生责任退兵。 3.完成上级赋予的民兵队伍建设工作与年度民兵军事训练任务。	一季度完成兵役登记工作，进行民兵组织整顿潜力调查。 二季度完成上半年征兵工作，开展民兵组织整顿、点验、体格检查及政治考核。 三季度按计划组织相关专业队伍训练。 四季度完成下半年征兵工作与民兵组织训练，接受上级机关检查验收。	区人武部	区纪委监委 区委宣传部 东区公安分局 区财政局 区教体局 区农交水局 区卫健局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各街道（镇）	1	
27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建档立卡工作	全面推行“一人一档”，在全国统一部署、统筹管理的信息系统里，建立精准、动态、安全、规范的电子档案，全方位登记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科学有序为每位服务对象建档立卡。	一季度方案拟制、政策培训、系统调试等前期工作筹备。 二季度申领优待证人员资格审查。 三季度优待证申领工作完成50%。 四季度优待证申领工作完成100%。	东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东区公安分局 东区人民法院 区委组织部 各街道（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二、统筹好提质存量和做大增量的问题，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28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推进国有经济布局结构调整	<p>1.完善国有资产监督体系，促进企业规范运营。制定出台《东区区属国有企业合规管理指引（试行）》《东区关于加强和改进企业国有资产监督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的意见》《东区区属国有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东区区属国有企业投资项目负面清单》等管理制度。</p> <p>2.优化企业薪酬分配机制。围绕关键绩效指标、关键工作任务清单，制定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优化领导班子薪酬分配机制，形成对公司经营性项目、功能性项目和社会责任相结合的考核评价体系。</p> <p>3.引导区属国有企业建设投融建管一体新型区属平台公司。开展炳三区金域阳光便民摊位管理服务、分布式光伏发电、停车场和城市环卫一体化服务等特许经营项目摸底，推进一批能产生经营性现金流和收益的项目，壮大平台公司资产总量，提高公司信用等级和融资能力。</p>	<p>一二季度制定出台《东区区属国有企业合规管理指引（试行）》《东区关于加强和改进企业国有资产监督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的意见》等系列文件；完成绩效考核体系初步方案；梳理出特许经营项目清单，以光伏发电项目为重点，积极与攀枝花农发行开展融资对接。</p> <p>三季度完成绩效考核体系正式方案。力争实现 390 个特许经营停车场现金收益 12 万元，实现 300 个特许经营便民服务点现金收益 24 万元。对接省保密局开展数字化扫描经营资质办理工作，年底前将所需资料提供省保密局，力争 2023 年一季度取得经营业务资质。</p> <p>四季度力争实现 390 个特许经营停车场现金收益 18 万元，全年现金收益 50 万元；实现 300 个特许经营便民服务点现金收益 30 万元，全年现金收益 90 万元。</p>	区财政局	区人社局 区审计局 区纪委监委 兴东集团	5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29	尾矿库建设工作	启动双龙滩和耗子沟尾矿库建设,解决东区选矿企业排尾问题。	<p>一二季度完成耗子沟尾矿库建设战略合作协议签订和双龙滩尾矿库预可研。</p> <p>三季度7月15日前组建完成东区和仁东区合资公司;7月底前完成耗子沟尾矿库可研;7月底前完耗子沟尾矿库安评、环评、安全设施设计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等编制单位委托。</p> <p>四季度12月底前完成耗子沟尾矿库项目初设、安全设施设计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工作。</p>	园管会	<p>区经信局</p> <p>市自规局东 区分局</p> <p>区土储中心</p> <p>区生态环境局</p> <p>区应急管理局</p> <p>银江镇</p>	5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0	培育特色商业街区，打造区域时尚消费中心	<p>1.培育特色商业街区。一是完成2条特色街区提档升级，新建成1条特色街区。二是围绕夜游、夜赏、夜品、夜购、夜健等夜间经济消费业态，“夜东区”地标、夜宵示范街、夜间小店产业发展局面逐步成型。</p> <p>2.打造区域时尚消费中心。一是以中长期消费扩容项目为抓手，大力发展夜间经济。二是着力打造消费新场景、创新消费新模式、发展消费新业态、培育消费新热点、推出消费新产品、搭建消费新平台，构建美食推介、时尚展示、文化输出平台，营造“月月有活动”“季季有节庆”的消费氛围。三是实现社消零增长11%。</p>	<p>1.培育特色街区：一季度完成金瓯特色街区改造提升；二季度完成太谷广场一期建设并开街；三季度引进20个攀枝花首店经济新业态并入驻东区相应街区；年底前完成铜锣湾广场改造提升；四季度新建BHG生活超市概念店并运营；新建1家品牌酒店和品牌餐饮入驻相应特色街，提升特色街区体验品质。</p> <p>2.打造区域时尚消费中心：一季度开展东区第七届迎春购物节；二季度完成辖区消费市场现状，谋划打造区域时尚消费中心思路；三季度利用辖区电商平台开展农特产品直播带货，助销芒果等农特产品，举办第十六届啤酒节；四季度举办中秋国庆嗨购节，举办双十一、双十二线上线下购物节。</p>	区商务局	区委组织部 区委宣传部 区市场监管局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区卫健局 区住建局 区行政审批局 市自规局东区分局 团区委 各街道（镇）	2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1	乡村振兴工作	<p>1.制定《攀枝花市东区2022年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加快推进乡村振兴重点项目、重点工作进度。实施天保工程、退耕还林工程、农民实用技术培训、乡村振兴人才集聚平台建设。</p> <p>2.编制完成东区乡村片区规划；推动国家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试点创建，启动弄密村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加快推进阿署达沙坝城乡康养农文旅融合示范区、冷链物流业集聚区建设等工作。完成退耕还林农户核对。完成东区奶油果标准化基地建设项目。</p> <p>3.配合全市申报四好农村路示范市：争取资金打造四好农村路示范路，创建四好农村路示范区。</p>	<p>一季度召开区委农村工作会议，安排部署2022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制定完善《攀枝花市东区2022年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规划四好农村路示范区创建实施项目。</p> <p>二季度加快推进乡村振兴重点项目、重点工作进度。实施天保工程、退耕还林工程；完成农民实用技术培训、乡村振兴人才集聚平台建设；统筹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配合完成东区抽检检测任务等工作；编制2022年示范路项目可研报告。</p> <p>三季度编制完成东区乡村片区规划；推动国家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试点创建，启动弄密村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加快推进阿署达沙坝城乡康养农文旅融合示范区、冷链物流业集聚区建设等工作。完成退耕还林农户核对。10月前，完成东区奶油果标准化基地建设项目；落实“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工作经费，完成项目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p> <p>四季度对照考核指标，完成省、市、区年度考核任务，争取位列全市前列；完成四好农村路示范路项目清单编制、财评、施工单位招标投标工作等前期工作。</p>	区农交水局 银江镇	区乡村振兴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2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2	双创园区建设	<p>1. 出台《东区双创园区运营管理实施方案》。</p> <p>2. 出台《东区双创园区管理办法》。</p> <p>3. 梳理现有双创孵化载体运营情况，建立对双创孵化载体完善的管理和考核机制。</p>	<p>一季度草拟制定《东区双创园区运营管理实施方案》《东区双创园区管理办法》。</p> <p>二季度正式出台方案、管理办法及相关政策。</p> <p>三季度开展双创孵化载体的调研，了解运营情况和问题，洽谈全新合作方式。</p> <p>四季度完成双创孵化载体补充协议签定，整个园区按照《方案》和《管理办法》统筹有序管理。</p>	区科技局	<p>区委组织部</p> <p>区委宣传部</p> <p>区委编办</p> <p>区财政局</p>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3	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	<p>1.针对食品安全监管力量薄弱、手段不足、风险偏多等问题，积极配合省市市场监管开展“食品安全互联网+社会共治”试点，推广应用食品安全智慧监管平台。精准建立食品经营电子台账，实现在线培训、抽考、自查、风险评级和监督检查记录电子化。开展监检联动，围绕学校食品、节令食品等重点环节开展专项抽检和监督检查，打造食品安全“你点我查”“你送我检”监管品牌，组织食品安全宣讲“坝坝会”，提升社会共治水平。</p> <p>2.通过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活动，执行“四个最严”要求，坚决守好食品安全底线，实现食品安全状况持续稳定向好，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意识普遍增强，食品安全治理能力全面提升，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达到80分以上，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工作知晓率达到85%，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8%以上，力争2023年全域整体建成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按照《攀枝花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方案》统筹开展创建工作。</p>	<p>1.创新食品安全社会治理模式：一季度完成食品经营单位全覆盖注册建档。开展节庆等特殊时段专项检查和监督抽检100批次；二季度分批开展培训、抽考，组织线上自查，开展风险评级，开展春季学校食堂等专项整治；三季度开展“你点我查”“你送我检”“坝坝会”等系列社会共治活动；四季度完成重点单位检查记录电子化。</p> <p>2.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一季度动员部署，制定创建工作方案，分解工作任务，完善规章制度，制定政策措施，召开创建动员大会，广泛宣传发动；二三季度组织实施。制定创建工作专项方案并组织实施。制定工作考评细则，实施创建效能评价考核。开展督促检查，适时通报工作落实情况；四季度自查评估，对照《评价细则》，开展全面自查评估。向社会公示创建工作情况，充分听取社会意见。认真查漏补缺，整改存在的问题。完成创建资料建档，形成总结评估报告，向省食品安全委员会提出初评申请。</p>	区市场监管局	区纪委监委 区委巡察办 区委组织部 区委编办 区人社局 区食安委各成员单位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4	扩大外圈建设、拓展内外贸市场	1.组织企业参加 2021 年进博会、西博会（西投会）、中外知名企业四川行活动等重大展会平台活动，为扩大外圈搭建平台，鼓励更多的企业参与拓展推进招商和博览有机融合发展，内外贸市场。 2.立足 2021 年申报成功的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争取更多的园区企业，申报外贸发展资金，推进更多的企业参与国际贸易合作，提升东区货物进出口贸易。	1.一二季度组织企业参加中外知名企业四川行活动；三季度组织企业参加西博会（西投会）；四季度组织企业参加进博会。 2.根据上级文件适时启动外贸发展资金申报工作，跟踪申报情况，及时通知企业申报结果，财政拨款后第一时间拨付企业。	区商务局 区经合局	区经信局 区商务局 区农交水局	1	
35	健全招商引资体制机制	改革创新招商引资“揭榜挂帅”工作机制。健全完善招商引资工作奖惩、决策、管理等机制。调整完善招商引资“一事一议”实施细则。建立招商引资信息发布机制。	一季度完成揭榜挂帅暂行办法上会审议并发文，完成招商引资考核细则修订工作。 二季度，制定招商引资工作规则及“一事一议”实施细则并提请上会审议。 三季度修改完善招商引资工作规则及“一事一议”实施细则并印发。 四季度按照新修订的招商引资考核细则考核各招商引资责任单位和协作单位。	区经合局	区相关部门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6	现代物流新通道建设	推动本地农产品产销企业（组织）与运输企业、物流园区、物业公司等合作，建立更加便捷、高效物流通道，降低集散、储存、分拨、转运成本；与商超、批发、直播、电商等企业合作，建立供应链平台，拓宽外销渠道。推动本地物流园区（企业）与口岸物流园区（企业）共建飞地物流通道，畅通货物物流通道。招引或培育外贸进出口企业、领军物流企业、新能源矿用车销售链企业等载体，积极发展物流后服务市场，提升东区现代物流综合竞争实力。	一季度开展信息摸底工作，梳理建立《物流新通道企业信息库》。 二季度开展新通道企业对接，对接企业信息10家以上，拜访企业3家以上。 三季度实现重点突破，签约物流新通道关联企业（园区）1家以上，实现部分特色产品新通道出攀。 四季度发力物流后服务市场，培育本土4A级物流企业1家，新能源矿用车总部经济基地初见成效。	区商务局	区农交水局 银江镇	1	
37	康养+特色产业	1.分解《攀枝花市东区“十四五”康养产业规划》年度工作任务，纵深推进康养与医疗、养老、养生、文化、旅游、体育等多业态深度融合。 2.分类打造一批康养进社区、进乡村区级、市级示范。	一季度完成《东区“十四五”康养产业规划》年度工作任务分解，启动康养进社区、进乡村区级、市级示范创建。 二季度印发《东区“十四五”康养产业规划2022年工作任务分解》，开展康养进社区、进乡村区级、市级示范的中期检查。 三季度启动开展康养进社区、进乡村区级、市级示范预评估。 四季度开展《东区“十四五”康养产业规划2022年工作任务分解》的验收，完成康养进社区、进乡村区级、市级示范创建。	区发改局	区委组织部 区文广旅局 区卫健局 区民政局 区教体局 区住建局 区农交水局 相关街道 银江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8	东区森林资源“双增长”	大力培育和发展森林资源，利用各类工程项目大力开展营林造林，提高森林质量，确保森林面积和蓄积增加；强化森林资源保护，切实加强林地占用征收、林木采伐审核审批和、有害生物防治，有效打击乱征乱占林地、毁林开垦等破坏森林资源行为，确保完成“双增长”目标任务。	<p>一季度有序开展营林造林、天然林保护工程、有害生物防治、森林巡护、林地征占用审核和林木采伐审核审批等各项涉林工作，与银江镇签订天保工程管护责任协议书，制定相关计划方案，严格履行行业主管部门职责。</p> <p>二季度持续推进以上各项涉林工作，根据国家下发涉嫌违法使用林地卫片，核实违法图斑，认真开展2022年森林督查和打击毁林专项行动，严厉打击乱占林地、毁林开垦等行为。</p> <p>三季度结合雨季顺利开展营林造林作业，加强森林巡护工作，进一步开展2022年森林督查和打击毁林专项行动，积极办理林业行政案件。</p> <p>四季度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各项工作的考核验收，完成东区2022年森林面积和蓄积“双增长”工作。</p>	区林业局	银江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9	长江流域十年禁捕工作	<p>1. 出台《东区长江流域禁捕工作有奖举报办法》，充分发动民间组织和社会监督力量，群策群力做好禁捕工作。</p> <p>2. 加大宣传引导力度，强化执法力量，整合渔政、公安、银江镇等多方力量，重点打击“电、毒、炸”等严重破坏天然水域渔业资源的违法行为，严肃查处拆解涉渔“三无”船舶（排筏），全面清理取缔“绝户网”等各类非法网具，整治生产性垂钓等其他非法捕捞行为。</p> <p>3. 进一步做好建章立制，形成常态化工作机制，做好日常巡检，达到长江流域十年禁捕预期目标。</p>	每季度按东区长江流域禁捕领导小组工作安排开展相关工作。	区农交水局 (区长江流域禁捕领导小组办公室)	区长江流域禁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1	
40	河（湖）长制工作	<p>1. 不断完善河（湖）长体系。</p> <p>2. 各级工作机构和运行制度齐备。</p> <p>3. 各级河（湖）长巡河普遍开展，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p> <p>4. 做好水资源保护、河湖水域岸线管理保护、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执法监督等六大工作任务。</p>	<p>一季度召开一次总河长会，安排部署全年工作。</p> <p>二季度印发《2022年河长制七进工作宣传方案》，印发《2022年四项行动工作方案》，开展一次河长制工作培训。</p> <p>三季度完成2022年度河长制“四张清单”编制工作，督促各级河长解决好巡河过程中发现的各类涉河问题的整改，开展好问题回头看。</p> <p>四季度组织开展年度考核工作，向市委市政府报告年度河长制工作开展情况。</p>	区农交水局	区总河长办成员单位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三、统筹好业态布局和建管服务的问题，推动城市有机更新							
41	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置	<p>1.持续加大宣传力度、创新宣传形式、拓宽宣传渠道，不断提升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意识，养成生活垃圾分类习惯。</p> <p>2.逐步完善、规范分类设施，持续提升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积极探索生活垃圾智慧化分类，以集智能化、科学化、规范化于一体的智慧化分类体系，为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p> <p>3.进一步理清部门职责，压实责任、强化协作，全面完成“到 2022 年，继续深化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各中心城区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置系统，进一步提高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的年度目标。到 2022 年底，按照市级部门下达的任务指标全面完成生活垃圾分类目标任务</p>	<p>一季度全面开展巩固性宣传，对意识薄弱、参与度低的区域重点开展专项宣传，进一步提升居民参与分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总结实践经验，攻克难题、补齐短板，创新措施，制定 2022 年垃圾分类专项工作实施方案。</p> <p>二季度持续开展专项宣传；对环卫直管垃圾房分批次进行提升改造；对街道（镇）加大监督指导力度，对分类设施进行再排查，查漏补缺，及时撤换不规范标识和设施，力争建成区分类设施覆盖率达 100%。</p> <p>三季度多渠道提升宣传成效，强化知识普及和意识提升；持续加强厨余垃圾收运体系建设，逐步提高厨余垃圾分类覆盖率；全面推进智慧化分类，力争成效显现。</p> <p>四季度进一步明确职责、压实责任、强化督查，保证前端分类、中端运输、末端处置一体化分类模式规范运行，垃圾无害化处置、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等指标达标，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p>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区相关部门各街道（镇）	2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42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进一步明确各责任单位职责，组织开展弱项指标自查，查漏补缺，采取有力措施推进“六大工程”，全面夯实创建基础；按照测评标准，加强实地考察点位打造，做好迎检资料立卷归档工作；加强市民文明素质教育和创文工作宣传，进一步提高市民支持率、参与率和满意度；做好第七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年度测评工作。	一季度建立长效机制，启动年度创文工作。 二季度迎接实地点位、入户问卷调查中央测评组测评。 三季度网报资料报送。 四季度巩固成效，准备第三年总测评攻坚。	区委宣传部	区级各部门	2	
43	推动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加强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建设	1.承接做好2022年全市城乡社区治理现场会。 2.组织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工作现场观摩，并进行学习交流，推广城乡社区治理试点工作经验。 3.持续开展依法治社区（村）示范创建工作以及其他示范创建工作，以点带面、以面带全，促进东区城乡社区治理水平稳步提升。 4.组织做好社区专职工作者劳动合同签订、定岗定级以及绩效考核等工作，规范社区专职工作者人才队伍建设。 5.做好国家级村级议事协商创新实验试点工作。	一二季度承接做好2022年全市城乡社区治理现场会；组织各街道（镇）、社区（村）开展现场观摩和交流学习，全面推广社区治理试点工作经验。 三季度做好社区专职工作者队伍建设相关工作。 四季度形成比较完善的城乡社区治理机制和人才队伍发展机制。	区民政局 区委组织部	各街道（镇）	2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44	推动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及第一批四川省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县后续创建工作	1.着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城市社区治理格局。推动示范区创新发展工作开展,完成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复审工作。 2.按示范县后续创建标准定期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活动,完善现有公共文化服务设施。	1.推动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一季度完成示范区创新发展工作规划的制定、成立工作领导小组;二季度按计划开展各类公共文化活动,完成资料得收集整理;三四季度制订迎检路线,迎接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复审。 2.第一批四川省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县后续创建工作:一二季度开展各类文化活动及展览不少于20次;三季度开展各类文化活动及展览不少于10次;四季度按示范县创建标准完成对辖区内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考核工作,开展各类文化活动不少于10次。	区文广旅局	各街道(镇)	2	
45	“十四五”期间东区城市更新政策研究及规划编制工作	制定东区城市更新五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建立城市更新工作机制;形成望江、大渡口片区城市更新规划。	一季度会同相关部门组织研究城市更新工作,完善、形成望江片区城市更新规划设计方案,同时启动大渡口片区摸底调查工作。 二季度结合望江片区城市更新项目推进情况形成实施方案初稿,启动大渡口片区规划设计方案编制。 三季度完善实施方案并印发,完善大渡口片区规划设计方案。 四季度形成工作机制,推动东区城市更新行动;形成大渡口片区规划设计方案。	区住建局	区相关部门	2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46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	全区社会治理体系基本健全，治理能力明显提升，社会大局保持稳定，社会生态得到优化，在社会治理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突破进展。2022年，成功助力攀枝花市创建成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合格城市”，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攀枝花贡献东区力量。	一季度根据《全省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中期评估方案》进行查漏补缺，完善社会治理方式。 二季度打造市域社会治理特色亮点工作。 三季度加强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各成员单位的督导检查。 四季度全面做好迎接中央、省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的评估验收工作。	区委政法委 区委组织部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各成员单位	2	
47	街道（镇）便民服务中心“三化”建设工作	2022年度，全省将拓展“三化”建设试点范围，试点累计覆盖60%以上的县（市、区）、乡镇（街道），做到中心镇（村）全覆盖，形成点面结合、整体推进的工作格局。县级试点乡镇（街道）不少于3个，村（社区）不少于50%。	一季度申报省级试点（市、区）、市级试点（市、区）、县级试点乡镇（街道）的便民服务中心点位。 二季度联合区级相关部门指导各街道（镇）按便民服务中心省级“三化”创建标准做好“示范便民服务中心”创建工作。 三季度联合区级各部门持续推进“示范便民服务中心”创建工作，并在10月中旬组织开展“示范便民服务中心”预验收。 四季度完成“示范便民服务中心”验收并报市政服务管理局，做好迎接11月底省检的准备工作。	区行政审批局 区民政局	区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48	省级城市基层治理示范区创建	<p>1.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基层治理领导机构、明确职能职责、完善制度机制；完善基层治理机制，依托区智慧联动中心建立“街呼区应 上下联动”工作机制，完善党建引领小区分类治理，开展标准化建设，进一步理顺社区党组织和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的关系。</p> <p>2.推进城市更新，健全完善公共配套设施，加强城市管理服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基本达标；持续改善公共服务条件，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夯实公共安全基础。</p> <p>3.不断提升法治建设水平，健全完善法治体系，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和志愿服务；加大基层治理投入，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社会治理智能化水平，健全基层治理人才选育管用机制。</p>	<p>一季度制定 2022 年城乡基层治理工作计划和工作要点，确定全年市级、区级城乡基层治理示范体系创建及 15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改造目标任务。</p> <p>二季度推进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改造；细化示范创建工作方案；制定组织工作服务保障城市更新若干措施。</p> <p>三季度继续推进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改造工作；结合小区分类治理开展党建引领小区治理标准化示范建设，打造一批示范点位，深挖一批党建引领城市更新治理案例，选树小区治理能人，推广党建引领城乡基层治理好经验、好做法；依托区智慧联动中心建立健全“街呼区应上下联动”工作机制，推进基层治理与市域治理深度融合。</p> <p>四季度对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改造及城乡基层治理示范创建工作进行验收；汇编一批可复制可推广可借鉴的党建引领城市更新治理案例，完成年度基层治理目标任务考核。</p>	区委组织部 区委政法委 区民政局	区委城乡基层治理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49	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工作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和完善党对民族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提升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有效防范化解民族领域风险隐患，通过不断加强和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团结凝聚起全区各族人民力量，为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坚实基础，营造良好环境，提供强大动力，不断开创全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新局面，实现建成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目标。	一季度制定创建实施方案，配齐配强创建工作班子、成员。 二三季度按照创建指标体系开展创建工作、收集整理相关资料。 四季度全面查漏补缺、调优完善档案资料。	区委统战部 区民宗局	各相关单位	1	
50	“五零”社区（村）创建	新创和巩固提升约 33 个青少年“五零”社区（村），做好青少年帮教工作，建立完善预防青少年犯罪体系，化解社会矛盾，新创建社区以青少年“零犯罪、零吸毒、零侵害、零失学、零网瘾”为目标，进一步营造青少年良好成长环境，注重巩固提升已命名“五零”社区（村）创建质量，推动促进基层社会治理。	一季度印发青少年“五零”社区（村）创建活动实施办法，社区（村）自行申报。 二季度审核青少年“五零”社区（村）创建名单。 三季度新创青少年“五零”社区（村）按照创建步骤开展创建工作。 四季度对新创青少年“五零”社区（村）进行考评验收，对已创青少年“五零”社区（村）进行复审。	区关工委 团区委	各街道（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51	社区警务室建设	按照公安部《关于进一步做实城乡社区警务工作的意见》（公通字〔2021〕1号）、省公安厅《关于全面深化公安派出所警务运行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川公发〔2021〕1号）要求，通过深入开展警务室建设，社区民警常驻社区开展工作，进一步推动公安机关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健全与新型城乡社区治理相适应的新型社区警务机制，提升城乡社区治安治理和服务能力水平。2022年，实现警务室建设100%完成。	一季度完成25%。 二季度完成55%。 三季度完成80%。 四季度完成100%。	东区公安分局	区委组织部 区委政法委 区财政局 各街道（镇）	1	
52	禁毒社会化管控	1.实现区禁毒办实体化运转，完成专人配备，逐步完善经费保障，切实履行工作职能。 2.力争按吸毒人员30:1标准，配备禁毒专职人员和社工队伍，积极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毒品治理格局。 3.将毒品预防教育融入学校德育、法治、安全教育中，充分利用开学进课堂、假期进社区、“互联网+禁毒教育”等多种模式，提高青少年毒品防范意识。 4.吸毒人员纳入网格化服务管理系统达95%以上。	1.一二季度完成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配备申请，方案上报，三四季度力争完成每个街道1名专职人员的配备。 2.一二季度完成完成全区50%中小学校的毒品预防教育工作；三四季度实现各中小学校毒品预防教育全覆盖。 3.一二季度完成吸毒人员纳入网格化达60%，三四季度完成95%的管理指标任务。	东区公安分局 区委政法委	区级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四、统筹好城市发展和成果共享的问题，切实增进民生福祉							
53	持续推进常态化新冠疫情防控及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	贯彻“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策略，完善卫生应急和常态化防控相结合工作机制，密切关注疫情态势，及时调整防控措施；强化入境人员、重点地区来返攀人员的排查管控，严格落实集中隔离、居家隔离、健康监测核酸检测等措施；强化重点场所、重点行业人群新冠肺炎监测工作；严守院感防控底线；及时处置疫情，严防疫情在东区传播流行。加快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全面完成疫苗接种任务。	全年持续开展疫情常态化防控和疫苗接种。	区卫健局	区级各部门各街办（镇）	5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54	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	<p>1.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区关于森林草原防灭火统一安排部署。</p> <p>2.传达学习上级会议和文件精神，文电办理、会务组织、档案管理、机要保密、内勤保障、值班安排等区森防指办公室日常运转工作。完成指挥部办公室领导安排的其他工作。</p> <p>3.落实林业主“防”责任，开展宣传教育、火源管控、隐患排查整治、七级包保、计划烧除、防火隔离带烧铲、小火打早打小打了等各项预防工作</p> <p>4.确保不发生较大以上人为因素引发的森林草原火灾，确保不发生火灾扑救人员伤亡。</p>	<p>一季度统筹开展计划烧除、防火隔离带烧铲，推进七级包保、宣传教育、隐患排查整治，卡点设置等各项工作。督导“十户联保”工作推进情况。</p> <p>二季度督促落实巡山护林员巡护工作，强化宣传教育工作，做好“清明”、“五一”重点节日前后的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倡导文明祭祀等。</p> <p>三季度做好防火期各项收尾工作，常态化推进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p> <p>四季度开展常态化推进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统筹协调做好十一国庆工作安排，谋划第二年防火期准备工作，包括计划烧除、防火隔离带方案制定、组织实施等工作。</p>	区应急管理局 区林业局	区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	5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55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分析安全生产共性和突出隐患，深挖背后的深层次矛盾和原因，梳理出在法规标准、政策措施层面需要建立健全、补充完善的具体制度。总结提炼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着力将党的十八大以来安全生产重要理论和实践创新转化为法规制度，健全长效机制，形成一套较为成熟定型的安全生产制度体系，全力防范重大安全风险。	一季度分析安全生产共性和突出隐患，深挖背后的深层次矛盾和原因，梳理出在法规标准、政策措施层面需要建立健全、补充完善的具体制度。 二季度深入贯彻国务院安全生产15条硬措施和四川省42条细化措施，制定安全生产大检查实施方案，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方面的制度，建立长效管控机制。 三季度抓好大检查问题整改，总结提炼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 四季度召开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总结会，形成长效机制。	区应急管理局	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街道（镇）	2	
56	防汛抗旱工作	积极开展防汛防汛工作，组织召开防汛工作会，安排汇总汛期防汛值班工作，梳理防汛隐患点和重点部位，组织开展防汛督导工作，通报当天天气情况，组织召开应对极端天气会商会，清理（治理）排洪沟（渠），实行汛期24小时值班，确保东区不发生重大洪涝和伤亡事故。	一季度开展防汛抗旱前期准备工作，法定汛期为5月1日至9月30日，期间组织成员单位做好防汛值班值守工作。 二三季度组织召开防汛工作会，安排汇总汛期防汛值班工作，梳理防汛隐患点和重点部位，组织开展防汛督导工作，通报当天天气情况，组织召开应对极端天气会商会，从5月1日开始组织防汛成员单位做好防汛值班工作，9月30日根据今年实际情况确定汛期是否延长。 四季度防汛值班值守工作结束。	区农交水局 （区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	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2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57	强化债务风险管控	抓紧抓实各项债务管控举措，做好债务风险评估，强化政府债务风险管控，力争东区隐性债务“只减不增”；严格履行债务还本付息责任，力争2022年隐性债务化解率达到100%以上；全力做大财政收支规模，力争2022年东区债务率控制在红色风险等级以内。	严格按照债务化解计划，按时偿还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力争全年东区债务率控制在300%以内。	区财政局	区住建局 兴东集团 银江镇	2	
58	棚改国开行九期问题化解工作	对弄弄坪、瓜子坪片区涉及原棚改国开行九期居民相关问题开展化解处置工作。	一季度制定原棚改国开行九期问题化解处置方案，按涉及人群的实际居住地分类落实稳控措施。 二季度会同相关部门、街道入户开展工作，对居民反映的各类问题开展整改工作。 三季度对前期工作“查漏补缺”，力争通过产业引领、项目落地等方式切实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四季度常态化做好九期九期各项工作，形成工作总结。	区住建局 区委政法委	东区人民法院 区经信局 区民政局 区司法局 区财政局 区信访局 区经合局 东区公安分局 市自规局东区分局 弄弄坪街道 瓜子坪街道	2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59	恒大城等问题楼盘维稳工作	以“保交楼”“保稳定”为目标，按照职能职责推动恒大城等“问题楼盘”相关问题解决。	一季度督促职能部门、开发商等相关单位落实“一楼一策”方案。 二季度协调解决“一楼一策”落实过程中的各种问题，做好与群众的沟通工作，确保相关群体的稳定。 三季度稳步推进“一楼一策”各项工作措施落地落实，逐步实现部分楼栋交房。 四季度对“问题楼盘”处置，形成工作报告，提炼总结经验。	区委政法委 区住建局	区相关部门	2	
60	加强公办幼儿园与普惠性幼儿园建设	1.完成现有普惠性幼儿园资格复审工作；申报第七批普惠性幼儿园名单。 2.维修改造阳城龙庭幼儿园园舍约3300平方米，达到开园条件。年度工作项目：完成建设，顺利开园。	一季度，完成现有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资格复审和第七批普惠性幼儿园评审工作，完成认定文件下发；完成阳城龙庭幼儿园改造立项。 二季度完成2022年春季学期普惠性幼儿园政府奖补资金下发；确定阳城龙庭幼儿园改造设计单位、完成施工图设计。 三季度完成秋季学期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人数认定工作；完成阳城龙庭幼儿园改造清单编制及评审，招标施工单位。 四季度完成2022年秋季学期普惠性幼儿园政府奖补资金下发；阳城龙庭幼儿园改造工程完工投入使用。	区教体局	区财政局 区发改局 市自规东区分局 区审计局 东华街道 区审计局 区市场监管局	2	拟纳入市级民生实事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61	“三大球”振兴工作	每个街道（镇）年内至少建设完成1块“三大球”场地示范工程，炳草岗街道和东华街道年内至少建设完成2块“三大球”场地示范工程；完成阿署达花海体育公园足球训练基地库区内场平基础设施建设。	一季度开展现场调研，完成项目选址工作。 二季度组织示范项目改建及装饰装修工作；征求足球训练基地意见，完成规划方案。 三季度完成示范项目改建及装饰装修工作；完成足训基地看台用地调规工作。 四季度完成示范项目收尾与验收手工；完成库区内场平基础设施建设。	区教体局	市自规局东 区分局 区司法局 区住建局 区林业局 区土地储备 中心 区经合局 各街道（镇）	2	
62	开展全省医疗机构信用+综合监管试点工作	通过2022年“信用+综合监管”试点工作，推动医务人员和社会办医疗机构事前信用承诺制度、事中评价机制、事后应用机制。建立起可操作、可复制、可推广的以信用为基础，贯穿事前、事中、事后全监管环节的新型监管机制。	一季度制定区级试点工作方案，建立台账，安排部署试点工作。 二三季度开展试点工作。 四季度总结有益经验和存在的问题，验收工作成效。	区卫健局	区相关部门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63	东区图书馆第七次公共图书馆评估定级工作	<p>1.按照第六次公共图书馆评估定级西部县(区)二级馆的各项指标要求开展评估定级前期工作,内容为3个组成部分:一、服务效能(一级指标8个,二级指标30个)、二、业务建设(一级指标15个,二级指标49个)三、保障条件(一级指标7个,二级指标23个)。待第七次评估定级指标要求出台后按照新的指标要求完成评估定级工作。</p> <p>2.在东区图书馆、书店、文化企业营业区、星级酒店、主题酒店等区域,建设城市书房体系,建设开放共享、布局合理、规范运营的高标准、高品质城市书房6个。</p>	<p>1.一季度学习、研究、讨论评估定级各项指标任务,启动与图书馆日常运行相关的各项指标任务工作。二季度合理、有序开展评估定级工作,补充、完善评估定级各项指标所需材料及软硬件设施设备。三季度对评估定级各项指标要求逐项逐条自查、自评,并查漏补缺。四季度根据实际进行的评审方式(网上填报和实地查看),做好资料报送和实地迎检工作,完成评估定级工作并达标。</p> <p>2.一季度组织开展城市书房试点申报,启动特色街道、村落年度建设工作;二季度确定城市书房打造名单,完成特色村落基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特色街区招商引资;三季度完成资金申报,四季度完成东区特色文化村落、特色文化街区年度打造计划,完成6个城市书房建设。</p>	区文广旅局	区委宣传部 团区委 区总工会 银江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64	打造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品牌	筹备系列主题论坛，探讨东区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打造主题更鲜明、内容更“接地气”、形式更灵活多样的学习品牌。	一季度完成品牌策划，力争开展一期主题论坛。 二季度向市级单位整理报送品牌打造情况，策划开展第二期论坛。 三季度策划开展主题论坛一期。 四季度开展策划主题论坛一期，完成本年品牌打造成果梳理总结，形成专题报告。	区委宣传部	区级各部门各街道（镇）	1	
65	提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质量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收入规模突破3亿元。	一季度征收医保基金占全年比例不低于20%。 二季度征收医保基金占全年比例不低于40%。 三季度征收医保基金占全年比例不低于60%。 四季度征收医保基金占全年比例不低于100%。	区医保局	区财政局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66	健全医疗保障跨省异地结算体制，完善医疗保障支付机制和医药价格形成机制	1.辖区公立医疗机构提供包括门诊费用在内的医疗费用跨省直接结算服务，实现全覆盖，门诊省内异地直接结算率不低于30%。 2.住院医疗费用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或按病种付费等非项目付费占住院医疗费用的比例不低于50%。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品种不低于172个，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品种不少于2类。	一季度集采药品品种不低于40种，辖区公立医疗机构跨省直接结算不低于3家。 二季度集采药品品种不低于80种，辖区公立医疗机构跨省直接结算不低于6家。 三季度集采药品品种不低于120种，辖区公立医疗机构跨省直接结算不低于9家。 四季度集采药品品种不低于172种，辖区公立医疗机构跨省直接结算不低于12家。	区医保局	区卫健局 区财政局	1	
67	加大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全区基层医疗机构中医馆覆盖率100%，打造7家特色中医馆、1家名中医工作室、1家中医文化体验馆。在老年人健康体检中提供中医体质辨识、中医药诊疗、中医治未病、文化宣传等服务。推进中医药及适宜技术在妇女儿童领域的应用，在炳三区、大渡口、红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试点中医减肥、中医美容、产后康复、小儿推拿等项目。将中医药纳入家庭医生签约。	一季度开展前期调研，摸清家底。 二季度启动重点领域和特色科室打造。 三季度加强宣传，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全面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 四季度总结提升。	区卫健局	区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68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	通过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摸清辖区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地区抗灾能力,客观认识辖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切实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	一季度收集普查工作佐证资料、迎接市、省、国家质检。 二季度汇编全行业风险普查总结报告。 三季度开展全区风险普查区划工作。 四季度开展全区风险普查评估工作。	区应急管理局	区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	1	
69	东区第一次森林和草原火灾风险普查	按照《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四川省第一次森林和草原火灾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川林发〔2020〕46号)文件要求,在2020-2022年进行森林和草原火灾风险普查,包括火灾危险性调查与评估、火灾承灾体调查、火灾历史灾害调查、火灾综合减灾能力调查、火灾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火灾风险评估与区划六个方面的内容。2021-2022年为全面调查、评估与区划阶段,其中2021年度初步完成外业调查;2022年完成全面调查、评估与区划并通过验收。	一季度有序推进剩余火灾承灾体调查、火灾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火灾风险评估与区划三项普查工作。 二季度有序推进剩余火灾承灾体调查、火灾重点隐患调查与评估、火灾风险评估与区划三项普查工作。 三季度完成风险评估与区划并通过验收;完成火灾普查成果汇总、编制和上报,并通过省级认定。 四季度完成全部工作。	区林业局	区财政局 银江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70	强化国有资产管理	加强国有资产管理,进一步摸清我区国有资产现状和底数,针对东区棚改楼栋、棚改腾空地块现状,分类逐一提出下一步盘活利用建议,形成东区棚改房产、棚改腾空地块优化利用总体方案,发挥我区棚改资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进一步摸清全区正在经营性国有资产底数,提高我区经营性国有资产效益。	一二季度完成棚改腾空楼栋及地块、经营性资产的摸底,形成棚改腾空楼栋及地块优化利用总体方案,形成东区经营性国有资产清理情况工作报告。 三四季度兴东集团根据优化利用总体方案,加强论证,形成东区棚改房产、棚改地块市场化方案报区政府审定后实施。	区财政局	区住建局 市自规局东区分局 兴东集团 各街道(镇)	1	
五、统筹好内生动力和外优环境的问题,汇聚发展强劲动能							
71	重大涉稳信访突出问题实行项目化管理	1.筛选重大积案难案纳入区级年度重点工作并实行项目化管理。 2.力争纳入区级年度重点工作并实行项目化管理的积案难案的化解率达到60%、稳控率达100%。	一季度筛选重大积案难案。 二季度制订项目化管理文件。 三季度跟踪督办化解。 四季度进行项目结案审批。	区委政法委 区信访局	区级各部门 各街道(镇)	5	
72	项目包装储备	1.建立完善“四个一批”项目储备库,确保区级项目动态管理不少于200个。 2.做好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三库一表”平台以及“三年滚动”计划编制及动态管理工作。	一季度储备项目不少于50个。 二季度储备项目不少于100个。 三季度储备项目不少于150个。 四季度储备项目不少于200个。	区发改局	区相关部门	3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73	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及“四上”单位升规培育入统	<p>1.打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提前量”，抓基础工作、重基层队伍、强基本能力，突出夯实基层统计力量、加强部门统计工作、规范企业统计行为，推进东区统计基层基础工作开创新局面、迈上新台阶。</p> <p>2.全区各级各部门层层深入学习贯彻《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将其作为一项长期任务，持续推进，深入开展。</p> <p>3.加强对“四上”企业的培育及升规入统工作，确保全区房地产开发经营业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质以内建筑业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企业、限额以上住宿餐饮企业、其他有 5000 万元以上在建项目法人单位达 420 家以上。建立完善“四上”企业培育后备库、建立“四上”企业培育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四上”企业培育激励引导机制，全面提高升规入统成功率。</p>	<p>1.每季度及时更新“四上”企业培育库，年底在库一套表调查单位达 420 家以上。</p> <p>2.创建 2 个统计示范街道（镇）和 2 户统计示范企业；主要行业主管部门每年开展统计业务培训不低于 2 次。</p> <p>3.学习贯彻《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一季度推进常务会、常委会进行专题学习；统计部门全体职工进行集中学习；对规模以上企业统计人员进行传达学习；制定印发深入贯彻《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的通知；二季度全区各级各部门、街道（镇）、社区（村）层层开展《监督意见》专题学习，实现学习全覆盖。各部门根据自身职责迅速安排部署，报送相关深入贯彻学习情况；三季度广泛宣传发动，利用新媒体、“两微一端”等多种方式各种宣传渠道开展宣传，扩大影响面；四季度强化部门联动，加强数据监测，把好数据质量关，上报贯彻落实情况。</p>	区统计局	区相关部门各街道（镇）	3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74	推进第二轮央督、省督有关问题整改	推进第二轮央督、省督反馈意见及移交信访问题整改,确保按时保质完成整改任务。	按照第二轮央督、省督反馈意见及移交信访问题中各项问题的整改时限有序推进问题整改,确保按时保质完成整改任务。	东区生态环境局	区相关部门各街道(镇)	2	
75	审计工作	<p>1.重点对预算绩效推动情况、财政资金运行风险情况以及专项资金使用效益等情况进行审计。</p> <p>2.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政府投资项目审计。服务全区重点项目建设有针对性的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对部分项目(年度计划)开展全过程决算审计。</p> <p>3.开展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并自然资源资产审计,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促进权利规范运行和反腐倡廉。</p> <p>4.督促协调完成泸州市审计局对东区党政主要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包括发现问题的具体整改建章立制、整改情况报告及整改明细资料报送等工作。</p>	<p>一季度完成《攀枝花市东区审计局审计项目过程与质量控制办法(试行)》的出台、2022年审计项目计划制定、内部审计统计等工作。</p> <p>二季度开展2021年东区财政预算执行审计及决算草案编制审计项目等。</p> <p>三季度开展政府投资项目审计和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等。</p> <p>四季度完成2021年东区财政预算执行审计及决算草案编制审计整改及其他审计项目。</p>	区审计局	区相关部门	2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76	推动“放管服”改革，行政审批“证照分离”、“最多跑一次”及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持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商事制度改革、激发创业创新、改善社会服务、政务服务质效提升、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努力优化东区营商环境。	<p>一二季度积极对接，持续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商事制度改革、激发创业创新、改善社会服务、政务服务质效提升。三四季度优化审批流程，完善运行机制，提高行政效能，东区营造出亲清有为的营商环境，有效地促进了市场经济的发展。</p> <p>2022年，全程网办事项达85%以上，“最多跑一次”事项达95%以上，承诺时限比法定时限平均减少60%以上。</p>	区行政审批局	区级承办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事项的部门	1	
77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预算“一体化”建设	<p>1.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推进全区预算一体化顺利应用于2022年预算编制、预算批复、预算执行、绩效管理、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方面。</p> <p>2.健全完善全区绩效管理制度框架，全面实现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健全完善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框架，全面建成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全面实现政府绩效信息公开。</p>	<p>一季度做好全区2022年预算公开工作，完成预算绩效目标的审定。</p> <p>二季度实施上年度预算绩效重点评价。</p> <p>三季度做好全区2021年决算公开工作，开展当年预算绩效项目监控。</p> <p>四季度开展下一年度预算绩效项目事前评估。</p>	区财政局	区级各部门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78	知识产权保护提升行动	<p>1.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提升行动：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要求，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不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的工作机制，进一步推进东区知识产权工作领导小组协作工作机制建设，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强化重点领域知识产权的监管，加大重点市场知识产权（商标、专利等）专用权保护力度，以大型商场（超市）、集贸市场、产业园区等为重点，组织开展集中整治，严厉打击侵犯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的违法行为；加强宣传教育培训，充分利用“知识产权宣传周”、“专利周”等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活动，组织开展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培训。</p> <p>2.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建设：在已成立的2个维权援助工作站的基础上，继续在其他5个市场监管所设立维权援助工作站，实现局机关和各所全覆盖，充分运行发挥知识产权工作站的作用。</p>	<p>1.知识产权保护提升行动：一季度开展“春雷行动2022”知识产权执法子行动；加强“元旦”、“春节”、“两会”期间知识产权监管，严厉打击流通领域侵犯商标专用权及专利侵权假冒等违法行为，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提高经营者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二季度开展知识产权执法检查；开展“4.26世界知识产权日”、“知识产权宣传周”宣传活动；做好专利实施统计半年报工作。三季度开展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培训；在各市场监管所挂牌设立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机制。四季度加强“中秋节”、“国庆节”期间知识产权监管，严厉打击侵犯商标专用权及专利侵权假冒等违法行为，规范知识产权市场秩序；开展“专利周”宣传活动；做好专利实施统计年报工作；对标完成市政府各项考核指标。</p> <p>2.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站建设：一季度成立维权站点5个。完成授牌、场地、人员、设施设备、经费等保障工作，确保工作站顺利运行；后续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维权工作站工作制度、工作规则、人员岗位职责等制度，开展知识产权咨询、宣传、违法行为查处、矛盾纠纷调解等相关工作。</p>	区市场监管局	区知识产权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79	区级储备粮、油管理及轮换	<p>1.做好区级储备粮油管理工作。根据省、市相关规定，修订和完善东区管理制度。</p> <p>2.完成2022年度储备粮食轮换计划。</p> <p>3.落实245吨储备食用油任务。</p>	<p>一季度适时修订或制定储备粮食相关管理制度。</p> <p>二季度完成年度储备粮食轮换政府审批程序。</p> <p>三季度完成网上交易公开竞价流程。</p> <p>四季度完成入库验收。</p>	区发改局	<p>区纪委监委</p> <p>区财政局</p> <p>区审计局</p> <p>区市场监管局</p>	1	
80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	<p>认真贯彻党中央常态化、机制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要求，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筑牢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思想意识，以更强的政治自觉不断完善思路措施、抓好工作落实。继续发挥“123+N”“1+1+1+N”模式先进经验，围绕常态化实施方案、分工方案、考评考核制度及评分细则要求，扎实开展线索核查、案件侦办、打伞破网、行业治理等相关工作。</p>	<p>一季度完善制度文件，明确常态化工作方向。</p> <p>二季度重点行业领域整治取得阶段性成效。</p> <p>三季度推进未办结线索、案件及时办结，巩固斗争战果。</p> <p>四季度巩固建立健全长效机制，进一步促进长效常治。</p>	区委政法委	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81	全国科普示范县试点创建	通过开展创建活动，推动《全民科学素质纲要》全面实施，依照“政府推动，全民参与，提升素质，促进和谐”的工作方针，形成党委领导、政府推动、各部门协作、全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在提高重点人群科学素质、增强基层科普服务能力、优化科普工作的社会环境等方面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一是推动科普工作制度化，形成科普工作社会化大格局；二是全面实施《全民科学素质纲要》，提高我区公众科普素养；三是形成良好的科普工作环境。依托“天府科技云”服务平台，全年帮助科技人才完成15次以上科技成果落地转化；帮助企业对接学会、协会解决技术需求15次以上。	一季度组织召开全区创建2021-2025年度全国科普示范区工作动员会，大力宣传创建活动重要意义，营造良好氛围。二季度健全创建工作网络，加大经费投入，完善科普设施，加强科普宣传，广泛深入地推进科普示范区创建工作，完成全区创建工作任务。三四季度抓好重点人群科学素养建设工作，为验收做准备。	区科技局	区委组织部 区纪委监委 区财政局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82	劳动力及社会调查工作	<p>1.城乡住户调查是政府了解和研究居民收支水平、就业状况等民生问题的一个重要信息渠道；调查得出的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是市对区考核的重要指标。东区住户调查涉及6个街道（镇）16个社区（村），每个点位10户，共计160户。同时，2022年将开展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轮换对象是所有调查小区和住户样本，涉及6个街道（镇）47个社区（村）。</p> <p>2.根据全国月度劳动力调查制度加强对调查员的培训、指导；加强对上报数据的审核、监测等工作，东区共25个社区，每个点位16户，每月轮换一半样本，每月共计调查400户。</p>	<p>1.住户调查：按时高质量完成每月住户调查工作；定期对调查员进行业务培训。区级相关部门、各街道（镇）按职责要求，做好调查工作的组织、条件保障和监督等。</p> <p>2.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一季度学习国家统计局印发2022年大样本轮换抽样方案和实施细则；2.整理形成抽样框基础资料；二季度布置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参加各级培训；做好人力物力保障和宣传动员等各项准备工作，协助抽取分省、市县调查小区样本；三季度完成抽样各项工作，包括落实抽中调查小区、编制住宅名录，开展摸底调查、抽选住户样本等；四季度完成调查户落实和开户调查工作，完成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p> <p>3.劳动力调查：按时高质量完成月度劳动力调查工作；定期对调查员进行业务培训；区级相关部门、各街道（镇）按职责要求，做好对月度劳动力调查工作的组织、条件保障和监督等。</p>	区统计局 区人社局	区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83	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	为切实培育东区高新技术企业，壮大辖区高新技术产业集群，引导企业调整产业结构，走自主创新、持续创新的发展道路，激发企业科技创新的热情，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健康发展，实施《攀枝花市东区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数 7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年度评价入库数量 47 家。	一季度联合相关部门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申报评价的宣传工作。 二季度联合相关部门梳理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名单，开展培培训。 三季度联合相关部门按上级文件通知要求开展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申报评价工作。 四季度联合相关部门开展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申报评价工作。	区科技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农交水局 区经信局 区商务局 区经合局 各街道（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84	质量强区促进可持续发展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的意见》，大力实施质量强国战略，切实增强企业的质量获得感和人民群众的质量幸福感。推进区质量强区领导小组协作工作机制不断完善，推动全区产业高质量发展协同机制建设，对标完成市政府各项考核指标；积极开展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推广应用，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支持企业参加“天府质量奖”；大力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推动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完成《2021年度东区质量分析报告》。</p>	<p>一季度企业走访调研，选取重点企业重点产品开展重点项目重点产品质量提升行动（重点），开展品牌培育、质量信用体系建设等专项工作。</p> <p>二季度积极开展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推广应用，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完成《2021年度东区质量分析报告》；实施产品抽检，提高东区产品质量水平，完成产品质量监督抽查100个批次，重点开展钢筋、电线电缆、成品油、农资、危险化学品及民生消费品等产品的监督抽查。</p> <p>三季度广泛深入开展群众性质量活动，形成良好质量氛围。</p> <p>四季度推动全区产业高质量发展协同机制建设，对标完成市政府各项考核指标。</p>	区市场监管局	区质量强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85	加强和规范土地征收管理工作，强化土地收储工作	<p>1.充分发挥土地储备职能作用，按照我区建设用地实际，制定2022年年度土地储备计划和三年滚动土地储备计划，同步完成土地储备监测监管系统的填报工作，切实提高建设用地保障能力，保障土地顺利出让。根据工作需要，逐步建立土地储备工作相关机制，调整优化机构内部职能，不断完善土地收储制度措施。</p> <p>2.严格执行最新的征地程序，做好新旧征地政策衔接期间的土地征收工作，制定具体的预案，建立纠纷处理与协调机制，确保新老征地标准的顺利衔接、平稳过渡。从实际出发，积极解决历年征地项目涉及的土补安补补偿、人员安置等遗留问题，化解社会矛盾纠纷。</p> <p>3.组织开展阳光大道、攀枝花铁矿朱矿采场东北帮扩帮、新鸥鹏、马家田尾矿库接替库-中沟湾尾矿库工程、朱矿排土场排洪系统完善工程等重大项目的征地补偿安置工作，为重大城市建设项目、工业项目提供建设用地保障。</p>	<p>一季度全面梳理目前在新旧征地补偿政策衔接期间出现的具体问题；制定并报送2022年年度土地储备计划和三年滚动土地储备计划。</p> <p>二季度建立新旧征地补偿政策衔接阶段的应急处置和工作宣传机制，制定相应的工作方案；根据工作需要，初步建立土地储备工作相关机制，完成土地储备监测监管系统的填报工作。</p> <p>三季度进一步建立完善土地储备工作相关机制，优化完善土地收储制度措施，同步按要求完成土地储备监测监管系统的填报工作；严格执行最新的征地程序和区政府的意见批示，做好新旧征地政策衔接期间的土地征收工作。</p> <p>四季度完成新旧征地补偿政策的过渡，确保集体土地征收工作顺利推进；初步运行土地储备相关工作机制，调整优化我中心相关工作人员职责职能，同步按要求完成土地储备监测监管系统的填报工作。</p>	区土储中心 银江镇	市自规局东 区分局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86	推进园区闲置土地清理盘活工作	1.深入开展园区闲置土地清理摸底工作,摸清园区范围内涉及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等闲置土地、闲置厂房的基础资料,建立完善宗地档案管理。 2.根据现有土地资源,积极加强地企合作,争取盘活闲置土地。	一季度对接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开展园区范围内闲置土地的摸底排查。 二季度初步摸清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在园区范围内的闲置土地,“一地一册”建立宗地档案资料。 三季度对每宗土地进行现场踏勘,摸清每宗地块的四至范围、地理位置、土地性质、实际现状等详细资料,形成完整的宗地资料。 四季度根据现有闲置土地资源,积极加强地企合作,争取盘活闲置土地。	区土储中心 区经信局	市自规局东 区分局 区财政局	1	
87	“八五”普法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一步加大对全民普法力度,牵头拟定东区“八五”普法规划;组织召开东区“七五”普法总结暨“八五”普法动员部署会,安排部署“八五”普法工作;根据东区“八五”普法规划,安排部署 2022 年普法工作;推进“法律七进”工作,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	一季度按照市“八五”普法规划,牵头拟定东区“八五”普法规划草案。 二季度完成东区“八五”普法规划意见征询、定稿工作。 三季度组织召开“七五”普法总结暨“八五”普法动员部署会。 四季度按照“八五”普法规划开始组织实施。	区司法局	区级各部门 各街道(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88	全省政法系统跨部门办案平台试点工作	严格按照省委政法委关于试点工作的相关要求，扎实推进东区试点工作，及时反馈解决平台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为平台在全省铺开使用贡献力量，并确保省委针对此项工作对市委的考核不扣分。	一季度对试点工作进行调研，根据调研情况，为试点工作争取软硬件支持。二季度由区委政法委对此项工作开展督导2次，确保试点工作有序推进。三季度根据试点工作成效，及时补短板。四季度对试点工作进行总结，梳理提炼经验。	区委政法委	东区人民法院 东区人民检察院 区财政局 区司法局 东区公安分局	1	
89	开展“治重化积”专项行动及重大突出信访问题领导包案化解	1. 稳步推进“治重化积”专项工作第二批交办信访事项办理工作，制定责任清单，落实“五个一”工作要求，按时间节点完成化解任务。 2. 坚持信访突出问题包案化解责任制，健全信访突出问题责任体系，采取“一案三查”，落实“三个一批”，花大力气解决一批重点信访积案。	1. 一季度前前完成“治重化积”专项工作第二批中央交办信访事项办理工作；持续化解上级交办信访事项。 2. 每个季度持续推动化解信访突出问题。	区信访局 区委政法委	区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	1	

序号	工作名称	工作内容及年度目标任务	进度安排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90	推进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相关工作	成立东区创建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领导小组，委托编制《攀枝花市东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报省生态环境厅审查通过后印发实施，全面开展创建工作。2022年度目标任务：印发《攀枝花市东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并牵头组织实施。	一季度确定创建指标及重点项目分工。 二季度修改完善《攀枝花市东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规划》，通过审议后报备省厅后印发实施。对重点指标和重点项目分解落实责任。 三季度督促各责任单位落实创建工作，收集2021年创建指标完成情况及支撑材料。 四季度对重点项目推进情况进行梳理、总结创建工作各项指标2022达标分析总结，并部署2022年指标和项目完成情况收集整理工作。	东区生态环境局	区相关部门	1	
91	污染防治攻坚战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完成市级下达的重点空气质量考核指标；辖区地表水国控断面佶果、雅砻江断面流域水质保持Ⅱ类及以上，县级饮用水源地水质保持达标；督促辖区土壤重点监管单位开展自行监测，推进辖区污染地块调查相关工作，确保辖区土壤环境质量总体可控。	1. 一季度开展冬春季保障环境空气质量，确保辖区PM2.5达标；二三四季度开展夏季保障环境空气质量，确保辖区臭氧达标。 2. 全年持续开展辖区水环境质量排查工作，确保辖区地表水国控断面佶果、雅砻江断面流域水质保持Ⅱ类及以上；督促辖区土壤重点监管单位开展自行监测，推进辖区污染地块调查相关工作，确保辖区土壤环境质量总体可控。	东区生态环境局	区经信局 区住建局 区农交水局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应急管理局 东区公安分局 各街道（镇）	1	

附件 2

攀枝花市东区 2022 年度民生实事责任制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一、着力添动能、增活力，在改革创新上突破突围								
1	科技教育和科技阵地建设	开展省级科普共享基地及微型科普馆建设，打造一批有场地、有资源、可开放、有人员、有活动的科普共享基地，支持 3-4 家社区、学校及企业建设“微型科普馆”。持续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举办机器人竞赛、青少年创新大赛等赛事活动，邀请省青少年活动中心专家前来授课，指导辖区科技信息老师做提升专业素养，提高辖区科技教育教学质量；结合大型科普活动，针对青少年适龄教育、益智、娱乐、休闲的全新体验学习项目，让青少年在沉浸式体验中学习前沿科技知识。	一季度开展省级科普共享基地的申报和审核工作，完成微型科普馆项目的申报和筛选；组织开展科普体验活动。 二季度开展微型科普馆项目审核；筹备并举办青少年创新大赛，筹备四川省青少年机器人大赛，组织辖区科技老师开展业务技能培训。 三季度协调省科协组织专家评审，确定省级科普基地名单，打造建设微型科普馆；举办机器人大赛并邀请全省机器人爱好者来攀参赛。 四季度组织青少年、群众参观省级科普基地，完成微型科普馆建设并开展大型科普活动 5 次。	区级科普经费 20 万。	区科技局	区教体局 团区委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2	数字档案馆建设	按照上级要求，采用分期分批逐步到位的方式，推进档案资源数字化、档案管理信息化和档案服务网络化的“智慧档案”建设。区档案馆将建设电子档案数据支撑平台、电子档案管理与服务平台、操作平台、硬件支撑体系以及机房提升改造，不断提高档案馆的工作效率和安全性，建立完善覆盖全馆及区属立档单位的档案接收、管理、保存、安全和服务体系，以逐步努力建设达到“国家级数字档案馆”标准，更好地服务政治、经济、社会民生。	一季度完成数字档案馆基础设施设备安装及调试工作，开展试运行。 二三季度通过实操、修正、完善、加强的方式完成建设，确保运行。 四季度完成验收相关工作，持续开展优化工作。	区级财政预算约70万元。	区档案馆	区财政局 区信息技术中心	1	
3	开展“街警联动”试点，助力基层治理	在原有“党建红+公安蓝”基层治理警务模式的基础上，开展“街警联动”试点。加强硬件建设—完成东华派出所建设，加强软件提升—依托新源路特色党建示范街、区公安分局中环屯警点打造社会治理示范区示范窗口。	一季度完成新源路街区商户调查走访。 二季度启动党建示范窗口建设。 三季度基本完成配套点位建设。 四季度深化完善服务项目验收，投入使用。	争取上级组织部门资金、自筹资金20万元。	东华街道	东区公安分局 区委组织部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二、着力促转型、强支撑，在产业生态上培优培强								
4	放心舒心消费城市创建	按省局、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为进一步提升优化消费环境，建放心舒心消费城市，深入分析新发展格局中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新问题，构建适应新发展格局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方式，夯实消费权益保护基础，推进消费纠纷多元化工作机制，促进消费维权社会共治，倡导理性健康消费文化，强化消费领域执法力度，努力营造放心舒心消费环境，切实维护消费者权益，让人民能消费、敢消费、愿消费，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确保改善民生目标顺利实现。	一季度开展调查研究、制定方案、召开会议、拟定放心舒心消费环境建设规范创建标准、组织培训等。 二季度建规范单位 33 个，建维权站 15 个，建 ODR 企业在线调解点 10 个，建线下无理由退货单位 15 个，建首问责任单位 33 个；发布消费提示、氛围营造宣传等。 三季度公示承诺，诚信建设，对辖区创建单位进自评、初评、督导整改、宣传等。 四季度向市级申报，请其考评验收，命名授牌总结提升等。	上级部门安排资金约 10 万、区本级财政安排资金约 15 万。	区市场监管局	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联席会成员单位 区消委委员单位 区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5	2022年“厕所革命”工程	1.完成五道河村农村无害化户用卫生厕所改造20户。 2.建设1座A级旅游厕所。	1.五道河厕所改造：一季度制定实施方案；二季度开展摸底调查及农户报名；三季度实施改厕行动；四季度月完成验收与补助资金兑现。 2.旅游厕所建设：一季度启动项目方案设计工作；二季度底完成项目施工图设计；三季度底开工建设；四季度建成全部工作。	中央、省级改厕专项资金及单位自筹90万元。	银江镇 区文广旅局 区农交水局	区住建局 区卫健局	1	
6	阿署达星空产业园项目	根据四川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关于做好<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在阿署达村星空露营地建成遮荫纳凉、室内集中休闲以及果园内喷淋灌溉等设施，将观光农业和旅游服务业进行有效结合，形成产业核心亮点，助推集体经济的发展和农民增收，为全村及周边村落树立产业榜样，起到极好的示范带动作用。	一季度完成项目实施方案报审、立项等工作。 二三季度完成项目建设工作。 四季度完成验收相关工作。	项目总投资为416万元，申请2022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350万元，不足部分由阿署达村自筹。	区委统战部 区民宗局 银江镇	区发改局 区财政局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三、着力补短板、提品质，在城市建管上提质提标								
7	阿署达村观光农业科技示范园产业道路硬化及堰塘整治项目	根据四川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关于印发〈四川省民族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2021 年度项目申报指南〉的预通知》要求，为实现观光农业产业道路与农业种植区、景区的有效结合，形成观光大环线，助推阿署达村康养旅游的发展，计划对 1.6 公里道路进行硬化及农业科技示范园内龙树崖子附近的 5 个堰塘进行整治。	一季度完成项目实施方案报审、立项等工作。 二三季度完成项目建设工作。 四季度完成验收相关工作。	项目总投资为 80 万元，申请 2022 年民族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80 万元。	区委统战部 区民宗局 银江镇	区发改局 区财政局	2	拟纳入市级民生实事
8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在充分尊重群众意愿的基础上，按照“能装尽装”的原则，落实财政补贴政策，优化审批流程，全力推动符合条件的既有住宅电梯加装工作。2022 年，辖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确保完成 70 部，力争完成 100 部。	一季度进行全面摸底调查，确定电梯加装点位。 二季度按照摸排结果，全面推进各点位电梯加装申报、审批工作。 三季度办理相关手续，设备采购，安装施工。 四季度争取投入使用。	以业主自筹为主，省级财政每部电梯补助 10 万元，市、区两级财政每部电梯各补贴 2.5 万元	区住建局	区市场监管局 银江镇 相关街道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9	建设便民“小微绿地”,打造口袋公园	利用废弃地、闲置棚改腾空地、边角地块等,拟在大渡口街道(益康居)、炳草岗街道(富麟家园)、弄弄坪街道(高峰路17号)各打造1-2个“小而美、小而精、小而特、小而优”的“小微绿地”。设计建设重在凸显园林绿地的惠民功能,通过增设健身设施、修建步道、防灾避险设施等,努力实现绿色开放、全民共享。	一季度组织相关部门分析辖区可用地块,制定改造方案。二季度提供设计方案、广泛征求居民意见,平整场地。三季度进行改造施工建设。四季度增设设施设备,全面完成建设。	棚户区改造中央配套资金。	大渡口街道 炳草岗街道 弄弄坪街道	区发改局 区住建局 区民政局 兴东集团	1	
10	一刻钟便民圈打造	研究制定《攀枝花市东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实施方案》,调整优化社区商业业态、开展社区商业提档升级、完善便民商业实施和服务功能、培育社区商业运营主体,启动“一刻钟社区服务圈”示范点建设,推动社区商圈提档升级。到2022年底,辖区便民点位达70家,建成5个以上“一刻钟社区服务圈”示范点或10组以上智能零售终端建设。	一季度完成老邻居、红旗连锁等品牌社区便利企业对接。二季度在炳草岗辖区建成2个以上试点。三季度完成10家新增点位建设。四季度完成5家试点或10组以上智能零售终端建设。	企业自筹500万元。	区商务局	各街道(镇)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11	现代物流降本增效建设	<p>1.针对疫情下人员接触风险高、快递收件等待时间长、居民付费成本高等寄递物流服务痛点，在东区城乡免费投放“无人智能寄件柜”，助力公益基金，降低寄件成本。</p> <p>2.针对各快递公司、物流公司、电商公司等“各自为战”的服务壁垒，在东区建立智能化、统一化的末端配送服务平台“花城驿站”，解决配送成本高、居民取件分散难题。</p>	<p>一季度开展市场调研、建店选址工作，签订《合作协议》。</p> <p>二季度完成《无人寄件柜投放选址方案》和《助力公益基金方案》，花城驿站完成方案设计。</p> <p>三季度投放无人寄件柜 100 个以上，完成花城驿站太谷店建设。</p> <p>四季度完成无人寄件柜投放 100 个以上；完成花城驿站建设 2 个以上，初步具备行业整合潜力。</p>	企业自筹 500 万元。	区商务局	各街道（镇）	1	
12	完善环卫基础设施	<p>1.完成 21 座直管公厕、93 座直管垃圾房、300 只垃圾桶、800 只果皮箱维修和更新，保障设备设施完好率达到 95%。完成 61 台垃圾车、13 台水车（洗扫车）维修保养，保障环卫专用车辆完好率达到 90%。</p> <p>2.购置环卫设施。按照生活垃圾分类处置工作要求，采购垃圾分类环卫设施、设备。</p>	<p>一季度完成购置环卫设施政府请示工作。</p> <p>二季度完成购置环卫设备前期论证。</p> <p>三季度完成购置环卫设备审批工作。</p> <p>四季度完成购置工作。</p>	区财政预算 500 万元。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区财政局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13	花街打造一期项目及环境提升工程	<p>1.花街打造项目建设范围为攀宾经三线大道北段至机场路口9.2KM 沿线范围，建设内容为节点增花添彩、立面增色、线上提质。</p> <p>2.在春节期间对东区辖区部分路段、节点进行环境提升。</p>	<p>一季度完成 2022 年春节环境提升工作。</p> <p>二三季度开展 2023 年春节环境提升工作方案设计。</p> <p>四季度将 2023 年春节环境提升工作设计方案报区委、区政府审定。</p>	市级财政预算 520 万。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区相关部门 园管会 各街道（镇）	1	
14	炳二区、炳三区城市次干道、支路和龙珠路人行道绿化	为提升城市环境，助推阳光花城建设，对辖区炳二区、三区城市次干道、支路和龙珠路人行道绿化开展浇水、施肥、除杂草等管护工作，对缺株断带的区域开展补植，结合全市花城打造工作，对重点路段开展景观提升，为居民提供一个优良的居住环境。	<p>一季度确定项目内容及资金来源。</p> <p>二季度招标确定管护单位。</p> <p>三、四季度管护单位进场开展城市次干道绿化管护和维护，缺株断带区域补植，以及道路绿化景观提升工作。</p>	财政预算 183 万。	区林业局	区财政局 区住建局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东华街道 炳草岗街道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15	世纪大厦小区、邮政小区品质提升工程	<p>1.世纪大厦、邮政小区周边居民居住集中、基础设施老旧、道路狭窄、车辆乱停乱放现象严重、安全隐患较多，缺少娱乐健身设施和场所，群众反映意见大。</p> <p>2.集中开展小区周边消防安全隐患整治，规范停车位，打通“生命通道”。增加技防措施，安装6套监控探头，提升居民安全感。</p> <p>3.集中开展城市品质提升工程，对破损路面进行修复，开展环境美化，增加娱乐健身设施，提升居民幸福感</p>	<p>一季度走访居民、摸排调研，梳理完善安全隐患台账。</p> <p>二季度制定整治方案，确定施工单位。</p> <p>三季度开工建设。</p> <p>四季度项目完成，接受验收。</p>	向上争取资金60万，自筹资金10万元。	东华街道	—	1	
16	“渡口记忆”特色街区提质工程	<p>1.对接丽江正龙集团等“渡口记忆”街区现有三家主要开发商，整合街区资源，科学合理规划，促进街区运营升级。</p> <p>2.引入特色业态，协助现有宾馆、餐饮店等沿街商铺植入三线建设文化元素，从休闲旅游角度增强三线特色。</p> <p>3.整合十三栋、邮电大楼、区级廉政文化示范点等资源，打造精品研学线路。</p>	<p>一季度深入调研街区现状。</p> <p>二季度充分对接三大开发商，统一开发思路。</p> <p>三季度全面推动三线建设文化元素植入、研学线路打造升级。</p> <p>四季度完成各项打造任务。</p>	向上争取资金并自筹20万。	大渡口街道	<p>区委组织部</p> <p>区委宣传部</p> <p>区文广旅局</p> <p>区商务局</p> <p>区总工会</p> <p>团区委</p>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17	市十小周边道路改造	对市十小周边道路及隆庆路主干道至瓜子坪派出所道路进行改造（全长约2公里），改善学校周边道路条件。	一月完成道路路面铺设。 二月施划安全标识、停车位、人行道等。 三月安装路灯，完成改造。	上级部门（国家、省、市）安排资金200万元。	瓜子坪街道	区委政法委 区发改局 区教体局 兴东集团	1	
18	弄密村自来水管网建设项目	实施弄密村市政供水管网建设，铺设DN100引水钢管1条，长600m；新建中转蓄水池1口，容积300m ³ ；新建抽水站1座，抽水量85--100m ³ /h，装机75--315KW，架设114*7mm抽水管4000m。	一季度完成项目设计、招投标等前期工作。 二季度完成主管网建设。 三季度完成入户管网建设。 四季度完成开户等工作，实现通水。	上级抗旱资金150万元及镇、村自筹部分资金。	银江镇 区农交水局	——	1	
四、着力办实事、惠民生，在人民福祉上用心用情								
19	学校教室光源改造项目二期工程	为贯彻落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教体艺〔2018〕3号）《四川省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行动计划的通知》（川教〔2018〕116号）文件精神，拟用三年时间（2021-2023年）完成区属学校669间教室和281间功能室光源改造。2021年已完成210间教室光源改造，2022年拟改造220间教室光源。	一季度完成采购需求调研，拟定采购方案。 二季度完成项目审批、政府采购工作。 三季度完成安装、调试、检测及验收工作。 四季度完成采购资金支付、资料归档等工作。	308万元，区级财政预算。	区教体局	区财政局 区卫健局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20	东区“阳光食堂”智慧监管平台建设	为全面提升校园食品安全监管现代化水平，对辖区内公立学校（幼儿园）食堂前端实施 AI 视频监控，每个学校食堂安装食品安全黑匣子 1 套，接入 4-8 路视频监控，安装智能留样、晨检、物联网预警等 AI 设备，开展 AI 行为实时分析，搭建食品安全智能化管理系统，建设学校前端监控系统、区市场监管局监控中心、各市场监管所监管平台。	一季度完成前期调查论证、拟定初步方案。 二季度完成项目招标确定承建方，开展初期工作。 三季度完成食堂前端实施 AI 视频监控及设备安装。 四季度开展设备调试及后端平台搭建。	争取上级资金，100 万元。	区市场监管局 区教体局	区财政局	1	
21	打造社区医养结合服务体系，全力推进全域全龄全时段智慧康养城区建设	在弄弄坪、瓜子坪片区各建设 1 所医养结合中心，为老年人提供康复、中医药、健康教育、心理关怀等医养结合服务。深入推进医、养、护、康一体化健康服务，在辖区基层医疗机构中建设一批“康养驿站”，为群众提供健康档案建立、疾病初筛、体质辨识、康复理疗、健康教育、心理咨询等服务。	一季度启动项目建设，完成设计、清单编制、财评等手续。 二季度完成立项、项目招标手续，入场施工。 三季度完成项目施工，开展竣工验收。 四季度正式交付使用。	省级配套资金 200 万元。	区卫健局	区相关部门 弄弄坪街道 瓜子坪街道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22	东区省级免疫规划示范区复审工作	通过建设规范化的预防接种门诊，进一步巩固东区全省免疫规划示范区工作成果，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报告接种率达90%以上。迎接省级免疫规划示范区复审工作。	一季度召开复审启动会议及动员。 二三季度完成复审资料准备及县级。 四季度申报市级复审。	省级配套资金5万元。	区卫健局	区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	1	
23	提升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做好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艾滋病感染者/病人随访检测比例达90%，抗病毒治疗比例达90%；报告肺结核患者和疑似肺结核患者的总体到位率达到95%，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肺结核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90%以上；加强地方病防治，巩固碘缺乏病消除成果。	一季度各项指标完成比例达40%。 二季度各项指标完成60%。 三季度完成各项指标70%。 四季度完成各项指标。	中央资金272万元。	区卫健局	区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24	面向社会提供免费阅读服务，强化文化基础建设	<p>1.区文图两馆(含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电子阅览室)、街道(镇)综合文化站开展免费开放。</p> <p>2.面向社会提供免费阅读服务，年服务时间365天，每天服务时间不少于12小时。</p> <p>3.全年开展不少于50次读书会、讲座、培训等活动。</p>	<p>1.免费开放：每周开放不低于56小时街道(镇)综合文化站每周开放不低于50小时。</p> <p>2.读书会、讲座、培训等活动安排：一季度完成项目招投标工作；二季度开展不少于15场活动；三季度开展不少于15场活动；四季度开展不少于20场活动。</p>	<p>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中央和省资金预计77.9万，区级资金17.1万，其中文化馆图书馆中央和省每个馆配套16.4万元，区级每个馆配套3.6万元；11个文化站中央和省每个配套4.1万元，每个站点区级配套0.9万元。</p>	区文广旅局	各街道(镇)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25	社区党群服务综合体打造	<p>1.把青年路社区公共服务中心打造为“开放式、集约化、共享性、枢纽型”的党群服务中心，努力为居民提供高品质、精细化的服务。</p> <p>2.将隆庆路 202 号部分房屋改造为群众文化活动中心（面积 1200 余平方米），满足居民群众对精神文化生活的需求。</p> <p>3.利用攀钢移交的楼房，在 2022 年底前将一楼打造为棋牌活动、居民议事、党员学习等活动场所，将二楼打造为歌舞排练活动室，方便居民开展各项文化体育活动，同时便于组织居民议事，开展各项党员活动。</p> <p>4.将四合院退休活动室打造为乒乓球活动室、棋牌室等综合一体的“邻里屋”活动中心，解决四合院片区居民无娱乐休闲场所的难题，增加居民休闲娱乐活动。</p>	<p>一季度制定打造方案。</p> <p>二季度协调场所和资金。</p> <p>三季度实施改造。</p> <p>四季度完成打造。</p>	<p>总预算 240 万元，其中，上级部门安排资金 30 万元，社会性投入资金 200 万元，申请党建经费安排 1 万元，企业占地赔偿资金安排 3 万元，向区级有关部门申请资金 5 万元，自筹 1 万元。</p>	瓜子坪街道	<p>区委组织部</p> <p>区文广旅局</p> <p>区民政局</p> <p>区相关部门</p>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26	公益电影宣传工作及农家书屋、未成年人校外心理辅导站维护	2022年内，完成农村96场、社区480场、学校136场公益电影放映；完成东区7个农家书屋的维护更新和2个区级未成年人心理辅导站的维护。	一二季度完成农村40场、社区200场、学校40场公益电影放映；完成农家书屋采购书目名单。 三四季度完成农村96场、社区480场、学校136场公益电影放映；完成7个农家书屋图书采购和维护更新。完成未成年人心理辅导站维护更新工作。	资金预算安排34万，其中：争取省、市宣传部资金，约17万，区本级财政安排资金17万。	区委宣传部	银江镇 区卫健局 团区委	1	
27	“寒窗助学”圆梦行动	1.贯彻落实各项学生资助政策，力争做到“应助尽助”。2022年，计划750人次享受学前教育“三儿”资助；1850人次享受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900人次享受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生生活补助；850人次享受普高国家助学金；850人次享受免除普高学费。 2.对辖区内就读高中、大专、本科院校的困难职工、农民工子女进行“助学帮扶”，帮扶标准4000元/人。	一季度开展春季学期资助宣传工作。 二季度开展春季学期资助审核汇总上报以及资金发放工作。 三季度开展秋季学期资助宣传工作。 四季度开展秋季学期资助审核汇总上报以及资金发放工作。	资金预算额380万元，其中：上级资金安排280万元，区本级财政安排资金100万元。	区教体局 区总工会	区财政局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28	城乡困难群众临时救助、最低生活保障、惠民殡葬	<p>1.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要求，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实行低保动态阳光管理，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保尽保。</p> <p>2.按月对东区户籍的社会散居孤儿及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发放 900 元/人/月基本生活费；为孤儿及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p> <p>3.对具有东区户籍并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低保对象发放 100 元/人/月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对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残疾等级为一、二级的东区户籍残疾人按照残疾等级一级 80 元/人/月、残疾等级二级 50 元/人/月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p> <p>4.对具有东区户籍的城乡居民，在我市举办的殡葬服务机构火化的人员，享受免除四项基本殡葬服务政策。</p>	<p>一季度完成 30%。 二季度完成 50%。 三季度完成 80%。 四季度完成 100%。</p>	<p>上级补助资金约 2000 万元，区级配套约 900 万元。</p>	区民政局	各街道（镇）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29	就业创业促进	1.积极落实“六稳”“六保”措施，推进充分就业社区建设，完善就业援助措施，鼓励用人单位积极招用困难人员、高校就业毕业生、失业人员、退役军人、残疾人和农民工，及时兑现就业创业各项帮扶补贴政策。强化区级创业孵化基地建设，鼓励高校毕业生和返乡农民工积极创业，发挥创业带动就业效应。 2.2022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5800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1800人，就业困难再就业360人，青年就业见习200人，城镇失业率控制在4.0%以内。实施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500人，用人单位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100人次，公益性岗位安置大龄就业困难对象不少于15人；免费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加大培训力度，培训1200人次。	一季度完成30%。 二季度完成50%。 三季度完成80%。 四季度完成100%。	中央转移就业创业专项基金及省级区级配套资金1000万，争取退役军人上级资金42万元。	区人社局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区相关部门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0	青年综合素质提升工程	搭建培训、交流、实践平台，整合各类资源，推动东区青年创新创业工作；开展青年创业沙龙4次；做好西部计划、大学生兼任团干、人才驿站等青年人才培养与服务工作；整合资源开展青年、农村青年技能培训100人次以上。	一季度开展青年创业沙龙1次，开展青年技能培训50人次以上。 二季度开展青年创业沙龙3次，开展青年技能培训50人次以上。 三季度开展青年创业沙龙3次，开展青年技能培训50人次以上，完成西部计划到岗、大学生兼任团干、人才驿站等工作。 四季度搭建培训、交流、实践平台，整合各类资源，推动东区青年创新创业工作；开展青年创业沙龙4次；做好西部计划、大学生兼任团干、人才驿站等青年人才培养与服务工作；整合资源开展青年、农村青年技能培训100人次以上。	共约77万元。其中5万元由区财政预算；72万元为西部计划项目省级专项经费；人才驿站经费为团市委按实际情况拨付。	团区委	区相关部门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1	农民工综合服务站建设	进一步提升基层农民工服务保障水平，充分整合社区（村）电信服务、邮政服务、金融服务等资源，在街道（镇）建设3-6个农民工综合服务站，建筑面积18平方米以上，落实工作人员、设备配备和业务培训，着力打造集“农民工服务点+电信服务点+邮政网点+金融服务点”四位一体的农民工综合服务站，促进农民工服务规范化、标准化，打通服务保障农民工“最后一公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一季度制定工作方案，选择农民工综合服务站点位。 二季度开展工作场所建设，落实设施设备和工作人员。 三季度完成建设收尾工作，开展项目验收工作。 四季度开展各项服务工作。	电信、邮政、农商行等部门及就业平台资金30万元。	区人社局	各街道（镇）	1	
32	创办就业技能培训项目	为进一步做好就业创业工作，帮助辖区居民群众、下岗失业人员掌握实用的技术，拓宽就业渠道，将在辖区内电业局小区活动室约350平米联合创办就业技能培训项目，开展培训课程，每一个阶段将培训不同的专业课程，由专业老师现场讲解和教学，并让学员根据所学知识实操，最后进行理论和实操统一考试，考试合格的学员将获得专业结业证书，并推荐就业。	一季度规划安排培训场地。 二季度场地基础设施设备安装。 三季度招收学员。 四季度开展就业培训活动。	自筹资金25万元。	弄弄坪街道	区人社局 区行政审批局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3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和农民实用技术培训	2022年预计开展农民工返乡技能培训共1000人次。加强创业培训，积极宣传创业典型，发掘和报道返乡农民工的典型事例，激励乡镇农民勇于创业，营造良好的创业氛围。2022年预计开展农民工返乡开展企业创业培训300人次、培训200人次。	一季度开展调研，报送项目需求。 二季度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报送，获得批复。 三季度开展培训机构申报确认工作。 四季度完成培训、总结、归档及验收。	中央、省农业生产发展资金10万元。	区农交水局 银江镇	区财政局 区科技局 区人社局 区总工会	1	
34	东区退役军人专项关爱帮扶项工作	1.为510余名优抚对象按月及时、准确、足额发放抚恤金及生活补助费。 2.按每户当年不超过5000元的标准，帮扶东区户籍、面临特殊困难无法通过现有制度予以保障或现有制度保障后仍有较大困难的退役军人及家庭。 3.为47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及7名伤残军人办理医疗保险，报销医疗费	1.按月发放优抚对象抚恤金及生活补助76.8万元；按月缴纳军转干部医疗保险费；按季度报销伤残人员及其他优抚对象医疗费。 2.困难退役军人关爱帮扶：一季度完成辖区低保户退役军人总量的30%；二季度完成辖区低保户退役军人总量的50%；三季度完成辖区低保户退役军人总量的70%；四季度完成辖区低保户退役军人总量的100%。	1.抚恤金及生活补助：中央下拨890万元；省级下拨11万元；市级下拨6.6万元；区级14万元；共921.6万元。 2.优抚对象医疗待遇：中央及省级25万元；区级94万元；合计119万元。 3.困难退役军人帮扶：省级及市级24万元；区级80万元；共计104万元。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区财政局 区民政局 区教体局 区人社局 区卫健局 区医保局 各街道（镇）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5	援企助困行动	做好“五分”全方位公共就业创业服务试点和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向基层延伸试点，搭建用需双向平台，拓宽招聘信息发布渠道，积极对接企业和失业求职者，帮助企业招人用人；深入实施稳岗扩岗计划，挖掘就业岗位，不断扩大就业见习规模，青年就业见习200人；全方位开展各类就业专项招聘活动(包括线上及线下)，全年不低于6场；落实各项稳岗扩岗补贴，鼓励企业积极吸纳就业；加强市外“中圈”区域人力资源合作，为本地企业用工引入，助推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	1.青年就业见习：一季度完成20%；二季度完成50%；三季度完成80%；四季度完成100%。 2.专项招聘活动：一季度2场，二三季度3场，四季度1场。	中央转移就业创业专项基金及省级区级配套资金350万。	区人社局	区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6	国家司法救助与法律援助	<p>1.司法救助：针对遭受犯罪行为侵害或民事侵权，但无法通过诉讼获得赔偿且生活困难的当事人或其符合条件的近亲属，及时向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有效解决因刑事犯罪或民事侵权给被害人、举报人、证人、交通事故的受害人及其家庭造成的生活困难、生活贫困的严峻问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p> <p>2.法律援助：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免费提供法律援助咨询服务 1200 人次和法律援助案件服务 349 件。</p>	<p>1.司法救助：每季度，司法救助工作小组研究一次符合条件的司法救助案件上报，确保应救尽救。</p> <p>2.法律援助：一季度累计提供法律援助咨询服务 300 人次和法律援助案件服务 80 件；二季度累计提供法律援助咨询服务 600 人次和法律援助案件服务 160 件；三季度累计提供法律援助咨询服务 900 人次和法律援助案件服务 240 件；四季度完成全年目标任务。</p>	<p>司法救助：区本级预算资金 60 万元。</p> <p>法律援助：上级部门安排资金 21 万元、区本级财政安排资金 5.6 万元。</p>	<p>区司法局 东区人民法院 东区人民检察院</p>	<p>区委政法委 区总工会 区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p>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7	医疗救助与补助、互助保障计划	<p>1.对困难群众开展医疗救助,做到“病有所医”,减轻重特大疾病困难患者的医疗负担。对患重症、慢性病的困难职工、农民工给予 1000—5000 元/人医疗救助,对建档困难职工、农民工及特困职工家庭分别给予 500—1000 元/户的生活救助,实现建档困难职工帮扶全覆盖。</p> <p>2.对东区辖区特殊人群、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老同志、厅级以上老领导等进行医疗补助。</p> <p>3.开展《职工住院医疗救助保险计划》和《女职工大病互助保障计划》等互助行动,2022 年组织职工参加住院医疗保险 3000 份,新增女职工大病保险 300 份,以缓解职工因患病住院造成的沉重医疗负担,更好地保障全区职工群众的身心健康。</p>	<p>1.医疗救助:一二季度摸底调查;三季度进行材料审查、上报;四季度发放救助金。</p> <p>2.医保补助:一季度医保补助自付比例不低于 20%;二季度医保补助自付比例不低于 40%;三季度医保补助自付比例不低于 60%;四季度医保补助自付比例不低于 100%。</p> <p>3.互助保障计划:一季度做好宣传和参保工作;二三四季度做好保险赔付工作。</p>	<p>医疗救助与补助:区财政预算 161.8 万元。</p> <p>互助保障计划:资金由省职工医疗保险互助会根据实际赔付。</p>	区医保局 区总工会	区财政局 区卫健局 各街道(镇)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38	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基本医疗保险服务	1.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11 万人。 2.社会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9.4 万人次，基金征缴 5.7 亿元。	1.基本医疗保险：一季度居民参保比例不低于 20%；二季度居民参保比例不低于 40%；三季度居民参保比例不低于 60%；四季度居民参保比例不低于 100%。 2.社会保险：一季度完成 20%，二季度完成 20%，三季度完成 35%，四季度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居民医保财政预算 366 万元；社会保险财政预算 45 万元。	区医保局 区人社局	区财政局 各街道（镇）	1	
39	残疾人关爱	1.开展“温暖万家行”走访慰问残疾人 600 户；实施残疾人文化进家庭“五个一”活动；通过“一卡通”为 40 名残疾人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 2.残疾人居家托养及康复服务：开展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 200 人。实施脑瘫、听力、智力、自闭症等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为 15 名贫困听力残疾人适配助听器，帮助他们改善听力。组织开展好“残疾预防日”等宣传教育活动；积极开展残疾人心理疏导服务，加强残疾人社会心理服务和危机干预工作。	1.“温暖万家行”、“五个一”活动和残疾人燃油补贴：一季度摸底、确定走访慰问对象；二季度全面完成走访慰问；三季度摸底、确定文化进家庭服务对象、燃油补贴服务对象；四季度全面开展文化进家庭活动；完成燃油补贴。 2.居家托养：一二季度摸排需求；三季度政府组织采购；四季度完成采购并上门服务。 3.康复服务：一二季度摸排需求，三季度完成任务数的 70%，四季度底完成任务。	1.温暖万家行：市、区财政预算 30 万元。 2.五个一活动：区级财政预算 4 万元。 3.燃油补贴：中央、省级补贴 1.46 万元。 4.居家托养：上级及区配套资金 20 万元；康养服务：上级及区配套资金约 76 万。	区残联	区残工委成员单位 区纪委监委 各街道（镇）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40	惠民帮扶	<p>1.帮扶特困群众 150 户，每人每月补贴 100 元，半年发放一次。</p> <p>2.春节、国庆节慰问困难群众 500 户。</p> <p>3.按照季度对特困户到惠民超市购买生活必需品，对超市进行惠民购物价格折扣损失补贴。</p>	<p>一季度完成春节慰问活动，拨付惠民超市 2021 年四季度惠民购物价格折扣损失补贴。</p> <p>二季度完成上半年特困群众补贴发放，拨付惠民超市 2022 年一季度惠民购物价格折扣损失补贴。</p> <p>三季度拨付惠民超市 2022 年二季度惠民购物价格折扣损失补贴。</p> <p>四季度完成下半年特困群众补贴发放，完成国庆节慰问，拨付惠民超市 2022 年三季度惠民购物价格折扣损失补贴。</p>	区财政预算 40 万元。	区行政审批局	各街道（镇）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41	稳定在岗职工队伍，开展下岗职工、农民工及残疾人的技能培训和再就业与灵活就业	<p>1.加大下岗职工及农民工的技能培训和再就业工作力度，缓解就业矛盾，维护职工稳定。2022年培训下岗职工200人、农民工150人。帮助下岗职工、农民工实现再就业200人。</p> <p>2.大力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和农村实用技术培训，提高城乡残疾人就业创业能力，提高残疾人就业率、改善生活100人。</p> <p>3.开展“夏日送清凉暨关爱职工、农民工”活动，慰问东区重点工作、重点项目一线企业职工、农民工、一线环卫工人3000人；开展“冬送温暖”活动，春节慰问东区企业农民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600人。</p>	<p>一季度由各街道（镇）工会统计上报培训计划和人数。</p> <p>二三季度开展相关技能培训，对东区重点工作、重点项目一线企业职工、农民工、一线环卫工人进行慰问。</p> <p>四季度检查验收，收集培训资料，将培训对象录入量服数据库。</p>	<p>上级部门（工会、残联）安排资金及自筹资金，其中省财政16.5万，省总工会6.5万，自筹资金32.1万。</p>	<p>区总工会 区残联</p>	<p>各街道（镇）</p>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42	“新就业形态”群体职工阵地建设及户外服务站点打造工作	<p>1.在新就业形态群体企业建立省级职工阵地1家，建立市级职工阵地1家，切实为职工做好事，服好务。</p> <p>2.按照全总、省、市总工会《关于加强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将结合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改造项目，针对“环卫职工”、“美团外卖”、“网约车司机”等户外工作者创建“服务站点”，服务内容包括：宣传引导、休息饮水、手机充电、文化学习、交流座谈等服务内容。计划创建全国级服务站点1个、省级站点1个，市、区级站点若干。</p>	<p>1.职工阵地建设：一季度向省、市总工会申报职工阵地建设方案；二、三季度建设职工阵地；四季度进行阵地建设验收，并投入使用。</p> <p>2.户外服务站点打造：一季度到有条件、有场地的基层工会进行选址；二季度进行站点打造；三季度逐步向上级工会申报；四季度进行验收并投入使用。</p>	争取上级资金200万元。	区总工会	区委组织部 园管会 各街道（镇）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43	“老少牵手，温暖童心”青少年关爱走访助学	关爱帮扶、走访慰问外来务工人员子女、“五失”等特殊青少年 130 人以上，“绿色救助”帮扶 3 名以上；组织开展“爱和”奖助学金发放、“绿色救助”、贫困妇女儿童节日走访慰问等工作，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预计向 15 名困难学生发放奖助学金 3 万。	一季度按照更新后特殊困难青少年名单，开展关爱帮扶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失足、失管、失学、失亲等特殊困难青少年活动，走访慰问困难青少年 130 人以上。二季度按照“发现一人，救助一人”的要求，及时核实“绿色救助”青少年情况，并上报市关工委。三季度启动“爱和”奖（助）学金申报程序。四季度更新完善“五失”等特殊青少年电子档案库、特殊困难青少年“关爱明白卡”；帮扶特殊困难青少年“绿色救助”3 人以上，发放“爱和”奖（助）学金。	共 9 万元。其中单位自筹资金 6 万元，区财政预算 3 万元。	团区委 区妇联	区教体局 区总工会	1	
44	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治理	对江北部分老旧小区老旧燃气管网 6.8 公里进行维修、改造。	一季度开展管网改造前期审批工作。二季度开展设计。三季度开展招标。四季度进场施工并完工。	企业自筹 990 万元。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区发改局 相关街道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45	“城市更新” 连心驿站	依托大梯道玻璃房城市更新综合党委，打造连心驿站，为居民群众提供城市更新意见反映平台和休闲场所，架起政府与居民的连心桥。	一季度完成方案设计、施工比选。 二三季度完成建设施工。 四季度投入使用。	自筹资金 30 万元。	炳草岗街道	区委组织部 区委宣传部 区民政局	1	
46	“爱的里程” 便民之家建设	结合辖区实际，打造内容为在竹秀村小区内，利用原老干部活动室，建设便民之家，设置文艺活动、图书阅览、休闲娱乐、体育健身、儿童乐园及多功能服务室，完善该片区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让小区居民足不出院，便能全面享受各类服务。”	一季度制定方案。 二三季度完成站点建设。 四季度全面开展便民服务活动。	自筹资金 10 万元。	炳草岗街道	区总工会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47	五十四保障性住房“安居”样板工程	五十四保障性住房存在居住群体特殊、社会治安复杂、居民认同感不强、弱监护现象突出、环境卫生和文明素养不足等问题，将以党建为牵引，以服务实现管理为抓手，以培育睦邻文化为重点，有机整合基层社会治理、公共服务和社会资源，通过突出党支部核心引领，建好专属网格、专属警格，用好三种服务模式，推行“四位一体”共治共建共享模式等，探索“一体化”治理、“一条龙”服务、“一揽子”解决问题的运行模式，打造社区治理“升级版”，形成可供复制的保障性住房服务管理的新模式。	一季度完成保障性住房“微治理”阵地打造（包括党员活动室、集中便民服务区、志愿服务供给站、心里氧吧、网格员工作室、法制文化广场、智慧门禁等）。 二季度完善专属网格、专属警格的调整运行，建立健全党支部、物业、监事会、社会组织等多元协同、群防群治力量，完善相关工作制度。 三季度基本完成配套建设，组织编制服务清单项目，开展工作人员培训。 四季度开展实体化运行，投入使用。	自筹资金 10 万元。	大渡口街道	区委组织部 区委政法委 区住建局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五、着力防风险、保平安，在社会治理上筑实筑牢								
48	街道（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项目	为加强社会工作专业化发展，优化基层基本公共服务供给，完善社会工作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试点工作，本年度将完成炳草岗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工作并投入使用，拟全覆盖完成弄弄坪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瓜子坪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基础设施建设。	一季度确定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项目、完成项目的设计等相关工作；完成炳草岗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项目装修。 二季度完成炳草岗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项目投入使用。 完成弄弄坪街道、瓜子坪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项目装修。 三四季度各社会工作服务站投入试用。	向上争取省级资金20万元。	区民政局	炳草岗街道 弄弄坪街道 瓜子坪街道	2	
49	创建东区“智慧矫正中心”	按照司法部“十四五”期间完成“智慧矫正中心”创建的工作要求和市司法局的安排部署，2022年东区完成“智慧矫正中心”的创建工作。	一季度完成“智慧矫正中心”的摸底和资金测算，形成初步方案。 二季度形成总体方案，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工作方案，争取区级资金支持。 三季度完成项目的立项与财评工作。 四季度完成东区“智慧矫正中心”的建设。	中央和省级资金25万元。	区司法局	区社区矫正委员会成员单位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50	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	统筹推进全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扎实做好各街道（镇）社区（村）综合减灾工作，持续提升创建水平，充分发挥示范作用，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不断增强辖区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季度区减灾委办公室对全区各社区（村）减灾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前期筛选。 二季度指导筛选通过的社区（村）完成资料组卷工作。 三季度完善组卷资料，等待省级验收。 四季度持续开展综合减灾工作。	省级资金 20 万元。	区应急管理局	各街道（镇）	1	
51	强化应急救援综合能力	多举措加强区综合应急救援分队、街道（镇）应急队、社区（村）应急分队建设，通过实训、演练、装备补齐、业务培训等方式方法，检验预案、淬炼队伍、磨合机制，切实提高辖区防灾、减灾、救灾综合能力，最大限度降低人民生命财产损失，为促进东区经济科学、高效、稳步发展保驾护航。	一季度开展森林防火演练，加强地方队与国家队的联防、联训、联演。 二季度根据季节变化及任务时间安排，组织开展地震、防汛、危化等应急演练。 三季度根据季节变化及任务时间安排，组织开展地震、防汛、危化等应急演练。 四季度参照省厅《基层应急能力建设考评细则》对各街道、镇进行考核。	兴东集团 250 万基础建设；区总工会 24 万物资采购；区财政 126 万兜底建设。	区应急管理局	区相关部门 各街道（镇）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52	省级安全社区创建	督促东华街道按照“7+N”的建设标准，有计划、分步骤、保质量实施安全社区建设，全面提升辖区内生产经营企业、辖区居民的安全意识，建设安全和谐的生产生活环境。	一季度督促制定全年安全促进目标计划，策划安全促进项目。二季度督促开展社区事故与伤害风险诊断。三季度，督促实施策划项目；开展自评整改，提交评定申请。四季度，迎接上级检查验收。	省级资金 25 万元。	区应急管理局	东华街道 区相关部门	1	
53	平安智慧小区建设、“六无”平安社区（村）及平安广场建设	1.2022 年底前新增完成全区 20 个“平安智慧小区”建设任务。 2.社区以“无黑恶、无毒害、无邪教、无命案、无重大安全事故、无群体性事件”为主要目标，创建一批“六无”平安社区（村）。 3.进一步促进平安建设工作，提高辖区居民和外来务工人员的法制意识和法律素质，加大平安建设宣传力度，减少和预防违法犯罪，营造安定和谐的社区环境。通过努力，2022 年将建设 1 个平安广场。	1.平安智慧小区：一季度建成 3 个“平安智慧小区”；二季度建成 3 个“平安智慧小区”；三季度建成 7 个“平安智慧小区”；四季度建成 7 个“平安智慧小区”。 2.“六无”平安社区：一季度确定“六无”平安社区（村）选址；二季度初步确定“六无”平安社区（村）建设相关内容；三季度设计“六无”平安社区（村）相关方案；四季度完成“六无”平安社区（村）建设。 3.平安广场建设：一季度确定平安广场建设；二季度完成图纸设计；三季度确定施工单位招标流程；四季度完成施工。	区级财政预算 30 万元。	区委政法委	东区公安分局 各街道（镇）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54	东区检察院听证一体化建设	为深化司法公开、提升司法公信力，满足群众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等方面的新需求，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机关听证建设指引》《人民检察院办案活动接受人民监督员监督的规定》等文件要求，东区检察院将建设检察听证室，实现互联网公开直播、远程视频接入、过程有效留痕等功能，对内促进检察听证规范化，对外为广大群众提供公开听证“零距离”的接触与体验，让司法公正可触可感，促进“案结事了人和”。	一季度前完成项目方案设计。 二季度完成项目招投标。 三季度完成项目建设。 四季度投入使用，开展检察听证工作。	财政预算资金 85 万元。	东区人民检察院	区委政法委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55	药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	<p>1.倡导、引导药品经营单位集体承诺：诚信经营、牢守初心，共建药品安全放心环境，创新开展“家庭过期药品回收”公益活动。</p> <p>2.创建药械安全社会共治模式，提升群众用药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开展药械化宣传周、宣传月等活动。“线上+线下”同步发力，线上互联网科普和邀约群众参与共治，线下开展“沉浸式”五进宣传活动，提升群众安全用药意识。</p> <p>3.深化风险管控和科学监管能力建设。加大新冠疫苗和核酸检测试监督检查力度，保障疫情防控药械质量安全。开展药品安全质量抽检，提高抽检品种量和扩大覆盖面。开展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工作，健全风险隐患管控体系。</p>	<p>1.一季度前完成药品经营单位集体承诺；启动首批“家庭过期药品回收”公益活动。</p> <p>2.每季度至少1场次“线上+线下”科普宣传活动。线上通过“两微一端”等平台开展科普宣传，邀请群众互动，线下开展“沉浸式”五进宣传活动，打造每月一天“公益日”活动，常态化推进“家庭过期药品回收”公益活动，提升群众安全用药意识。</p> <p>3.开展药品安全质量抽检，抽检量40批次药品。开展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工作，收集不良反应报告不低于200例。</p>	上级资金15万元。	区市场监管局	区卫健局	1	

序号	项目名称	民生实事简介及年度工作目标	进度安排	资金预算额及资金来源	牵头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议分值	备注
56	实施城乡综合服务设施“补短板”达标工程项目	为加强城乡综合服务设施建设，提升为民服务能力和水平，针对东区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完成后社区办公用房短缺、建设面积不达标、老旧等问题，全年计划完成东华街道民建社区、炳草岗街道紫荆山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办公用房新建工作；完成 1-2 个社区办公用房的改扩建工作。	一季度完成项目的办公用房确定、装修等前期工作。 二季度完成项目的基本装修。 三季度完成项目的设施设备采购。 四季度完成项目建设并正式投入使用。	向上争取省级资金 80 万元。	区民政局 炳草岗街道 东华街道	区委组织部 区财政局 区卫健局	1	
57	应急医药物资储备工作	按照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中央财政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攀财资建〔2020〕38号）要求，下达的中央财政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3953 万元，用于中央财政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储备项目建设、生产动员和转产能力建设项目补助。按照工作安排，尽快开展应急医药物资储备工作，力争 5 月底前完成中央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70% 的实物储备任务。	一季度按照市级下发的第三批应急医药物资储备目录及采购单价，按相关程序程序对购买物资金额划拨到攀枝花市众生开明医药有限公司。 二季度攀枝花市众生开明医药有限公司在 4 月底前完成对第三批物资的储备；从中央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中安排 580 万用于市级新冠肺炎定点医院市第二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力争 5 月底前完成中央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70% 的实物储备任务。	中央财政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3953 万元，其中：2020 年中央财政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储备项目补助资金 3309 万元；2020 年中央财政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生产动员和转产能力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644 万元。	区经信局	区财政局	1	

中共攀枝花市东区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5月6日印发
